

公司代码：600595

公司简称：中孚实业

#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马文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刘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哲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中孚实业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67,051.75 万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中孚实业母公司 2023 年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同时也不进行送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是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被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一节。

##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告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或中孚实业	指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豫联集团	指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东英工业	指	Everwide Industrial Limited（中文译名：东英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Vimetco	指	东英工业的控股股东 Vimetco PLC
怡诚创业	指	河南怡诚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孚电力	指	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
中孚铝业	指	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
中孚高精铝材	指	河南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
中孚炭素	指	河南中孚炭素有限公司
中孚技术公司	指	河南中孚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中孚铝合金	指	河南中孚铝合金有限公司
中孚售电	指	河南中孚售电有限公司
银湖铝业	指	河南省银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宝汇中孚	指	河南宝汇中孚商贸有限公司
巩义汇丰	指	巩义市汇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中孚蓝汛	指	河南中孚蓝汛科技有限公司
豫联煤业	指	河南豫联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贤工贸	指	郑州广贤工贸有限公司
慧祥煤业	指	郑州市慧祥煤业有限公司
豫金能源	指	郑州市豫金能源有限公司
金岭煤业	指	郑州磴槽企业集团金岭煤业有限公司
凤凰熙锦	指	凤凰熙锦坤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安阳高晶	指	安阳高晶铝材有限公司
林丰铝电	指	林州市林丰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广元林丰铝电	指	广元市林丰铝电有限公司
广元林丰铝材	指	广元市林丰铝材有限公司
上海忻孚	指	上海忻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欧凯	指	深圳市欧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四川中孚	指	四川中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元高精铝材	指	广元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
广元中孚科技	指	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科创	指	河南科创铝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陈楼一三	指	登封市陈楼一三煤业有限公司
激励计划	指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3-01-01 至 2023-12-31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孚实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nan Zhongfu Industrial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文超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萍	张志勇
联系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新华路 31 号	河南省巩义市新华路 31 号
电话	0371-64569088	0371-64569088
传真	0371-64569089	0371-64569089
电子信箱	yangping@zfsy.com.cn	zhangzhiyong@zfsy.com.cn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新华路 31 号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新华路 31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1200
公司网址	www.zfsy.com.cn
电子信箱	zhqb@zfsy.com.cn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孚实业	600595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亦忻、谭红亚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8,792,866,120.25	17,516,679,694.58	17,516,679,694.58	7.29	15,216,338,417.12	15,283,365,03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9,206,321.49	1,050,002,086.95	1,049,957,502.96	10.40	656,248,050.59	655,984,41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6,007,494.48	985,116,144.21	985,071,560.22	-1.94	690,249,836.76	689,986,19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9,158,439.41	1,642,463,510.03	1,642,463,510.03	21.11	1,330,754,769.55	1,330,754,769.55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80,029,375.98	12,116,711,877.07	12,116,403,652.71	12.90	9,048,913,955.91	9,048,650,315.54
总资产	23,114,076,256.62	24,198,416,392.65	24,191,370,420.54	-4.48	21,847,771,295.21	21,827,357,770.34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7	0.27	7.41	0.27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7	0.27	7.41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5	0.25	-	0.28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8	9.45	9.45	减少0.47个百分点	17.95	17.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8	8.87	8.87	减少1.39个百分点	18.88	18.8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确认的资产和负债而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资产。同时，对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的相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于2023年5月对2021年度财务报表部分科目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23-031号公告。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042,567,175.79	4,641,515,018.52	4,958,427,427.58	5,150,356,49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394,565.65	214,605,106.67	379,719,646.80	365,487,00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8,274,820.52	213,381,001.45	354,531,436.29	209,820,23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521,490.94	391,798,895.69	321,526,947.85	982,311,104.9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963,660.42		-19,601,269.76	3,144,28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	261,603,723.66		35,032,768.93	21,038,399.43



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724,560.14		-13,534,602.60	-45,168,572.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164,030.76		46,594,836.6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2,784,804.0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1,666,511.50	58,698,029.29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				

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6,506,350.17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85,839.82		-17,117,865.35	-27,896,384.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039,589.96		6,439,895.13	-7,447,546.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188,476.97		14,681,285.73	-12,607,788.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295,100.30		-17,302,149.98	22,471,438.13
合计	193,198,827.01		64,885,942.74	-34,001,786.1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58,737.58	23,444,965.00	19,186,227.42	25,215,914.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36,210.00	2,636,210.00		
应收款项融资	278,708,653.90	215,156,503.67	-63,552,150.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516,447.00	1,941,026.00	1,424,579.00	-2,491,354.00
合计	286,120,048.48	243,178,704.67	-42,941,343.81	22,724,560.14

####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市场多变、不确定性因素叠加的外部形势，公司以“绿色化、智能化、数字化”为方向，以科技和人才为支撑，坚持发展核心业务，加快制造业绿色低碳转型，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实现了低负债经营、盈利性增长，提升了公司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2023年，公司

实现营业收入 187.93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7.29%；实现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1.59 亿元，较去年同期上升 10.40%。

### （一）完善绿色产业链，构建新的产业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碳达峰、碳中和、循环经济”等政策指引以及铝工业绿色低碳发展路径，通过“绿色水电铝+再生铝”双重低碳布局，进一步完善绿色产业链，构建新的产业竞争力。电解铝板块，实现年产 50 万吨绿色低碳水电铝满负荷运营，同时推进对中孚铝业的少数股权收购，进一步提升电解铝和“绿色水电铝”权益产能；再生铝板块，公司投资的年产 50 万吨铝循环再生项目正式开工建设。

### （二）持续加大国内外市场开发，铝精深加工业务企稳回升

报告期内，公司铝精深加工业务面临需求下降、加工费下滑的不利市场环境，公司借助绿色产业链优势，通过满足下游客户低碳产品需求，提升订单及市场占有率。2023 年 6 月，公司易拉罐罐体料、涂层罐盖料、新能源电池箔料、阳极氧化料产品获得 SGS 碳足迹认证。2023 年，公司铝精深加工产品实现销量 48.59 万吨，其中 7-12 月实现销量 26.96 万吨，较 1-6 月环比增长 24.70%。

### （三）聚焦“绿色化、智能化、数字化”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以“绿色化、智能化、数字化”为方向，结合各业务板块发展状况，陆续开展转型升级工作。

绿色化方面，铝精深加工板块开展碳足迹管理，加入“科学碳目标”，取得国家级“绿色工厂”认证；电解铝板块完成首批节约型石墨化阴极电解槽改造；火力发电板块持续降低能耗和排放强度，探索蒸汽、余热等资源化再利用，助力零排放园区建设；炭素板块实施煨后焦生产线绿色低碳智能化改造项目。公司在首届全国民营企业绿色低碳大会上被评为“绿色低碳发展示范企业”。

智能化、数字化方面，公司与知名企业合作，实现业财一体化上线运行，进行产线自动化及智能化改造，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生产成本；智慧指挥中心、安防中心、无人值守计量系统投入运行；建成煤矿智能化保护层开采工作面，初步建成矿井智能化系统。

### （四）按计划实施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按计划推进实施项目建设，其中年产 12 万吨高精铝板带材项目、年产 12 万吨绿色新型包装材料项目、年产 15 万吨高精铝合金板锭材项目、年产 3 万吨铝及铝合金带材涂层生产线项目（为年产 6 万吨铝及铝合金带材涂层生产线首期项目）已投产转固；年产 15 万吨 UBC

合金液项目正在进行主设备安装；年产 15 万吨回转窑改罐式炉项目已于 2024 年 3 月开始试生产；园区废水处理项目已转入生产运营，各项指标均优于排放标准。

#### （五）《重整计划》业绩完成情况

2021 至 2023 年度，公司多措并举，通过收购股权提升电解铝权益产能，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加大项目建设，提升铝精深加工板块产能及国际市场竞争力。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公司分别实现归母净利润 6.56 亿元、10.50 亿元和 11.59 亿元，合计 28.65 亿元，完成《重整计划》业绩。

#### （六）强化科技创新，赋能公司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河南省高效能铝基新材料创新中心”“河南省铝基轻量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发平台，围绕铝及铝精深加工主业不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申请专利 63 件，获得授权专利 54 件，其中获得授权《一种制备锂电池软包铝塑膜用铝合金的方法》《一种铝电解电容器高比电容阴极箔坯料的生产方法》《一种满足保级回收再生的易拉罐回收设备及运行流程》等发明专利 14 件，参与制定《废旧易拉罐原级再生罐体料用板锭质量控制要求》《锂离子电池软包用铝合金冷轧带材》《绿色低碳产品汽车铝合金车轮》等 7 项团体标准，进行了“再生铝净化技术及高质量应用”“80 铝型锰剂高效熔炼技术研发”“电解槽低碳节能工艺技术研发”“高可靠性智能电网技术研究”等 8 项重大科技项目研发。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铝行业是国家重要的基础产业，铝及铝合金因其良好的导电性、导热性、延展性、抗蚀性、重量轻等特点成为当前用途十分广泛的材料之一，不仅建筑、交通运输、电气电子和包装等传统消费领域保持高位需求，光伏组件、新能源汽车、铝制家具、铝制设施等领域消费需求发展迅速。

当前，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在“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指引下，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成为经济发展新要求。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升，铝及铝合金的应用领域随之进一步扩大。如在新能源领域，新能源汽车、光伏用铝等新应用将快速拉升用铝需求；在食品、饮料、医药产品等包装应用领域，铝制包装因其具有阻隔性优异、保质期长、易回收再利用等优点，消费需求稳步增长；在智能手机、穿戴设备以及电视等电子消费领域，铝因其强度高、重量轻等优点，应用增长较快。

##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业务为铝及铝精深加工，配套煤炭开采、火力发电、炭素等产业。公司产品包括易拉罐罐体料、罐盖料、拉环料、新能源汽车铝塑膜用铝箔、新能源汽车集流体用铝箔、新能源汽车极耳铝箔、高档双零铝箔毛料、3C 电子产品用高表面阳极氧化料、汽车板用料、油罐车用高性

能板材、铝合金车轮、高纯铝锭等，终端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易拉罐、利乐包、无菌包等快速消费品包装领域、新能源汽车领域及消费电子领域等。

## （二）经营模式

公司立足可持续发展战略，经过多年发展，已形成以“铝及铝精深加工”为主，配套“煤炭开采、火力发电、炭素”的上下游产业协同经营模式。

近年来，公司根据国家“碳达峰、碳中和、循环经济”等政策指引，以“绿色化、智能化、数字化”为方向，持续优化产业布局，一是铝板块逐步实现“绿色水电铝+再生铝”双重低碳化布局，赋能下游铝精深加工产品“绿色化、低碳化”；二是铝精深加工板块加大产品研发、市场开发及产能提升，实现以易拉罐罐体料、罐盖料、拉环料、汽车板用料等产品为主的产品体系，符合低碳循环经济新要求。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一）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优势

#### 1、铝板块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优势

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绿色产品评价中心相关信息，“绿电铝+再生铝”是中国铝工业绿色低碳发展必由之路。

电解铝领域，公司已在水电资源丰富的四川省广元市构建“绿色水电铝”产业布局，实现能源消费结构调整，其电解铝生产用电为绿色、清洁、可持续的水力发电，吨铝碳排放可较火力发电方式减少约 11 吨，有助于减少碳排放以履行社会责任。公司部分绿色水电铝产品已取得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颁发的《绿电铝产品评价证书》。

再生铝领域，公司正投资建设年产 50 万吨铝循环再生项目，其中首期年产 15 万吨 UBC 合金铝液项目正在进行主设备安装。项目建成后公司将通过其与下游铝精深加工业务的协同发展，实现再生铝的保级利用，叠加再生铝单位能耗仅为“火电铝”的 3%—5%，形成铝材料“低碳、循环发展”优势。

#### 2、铝精深加工板块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优势

为积极应对铝加工供应链碳足迹管理和欧盟碳关税等政策或发展要求，公司正逐步建立铝精深加工产品的碳排放数据管理和核算体系，开展碳排放目标管理。2023 年 6 月，公司主要产品易拉罐罐体料、涂层罐盖料、新能源电池箔料、阳极氧化料获得 SGS 碳足迹认证。中孚高精铝材通过 GRS 全球回收认证，被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河南省能碳管理示范企业”等。

### （二）铝精深加工优势

公司铝精深加工定位于“国际一流、国内领先”，主要设备均采用行业先进进口设备，整体装备达到世界领先水平；拥有“一拖六”式（一条热轧线、六个冷轧机架）生产布局，生产效率行业领先；人力资源结构配备合理且具有竞争力，已构建了国内外优秀人才引进及自主培养双向人力资源发展战略；主要技术不断取得突破，主要产品先后获得多家权威船级社认证和市场准入认证，通过了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汽车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能源管理体系、GRS 全球回收标准认证、ASI 绩效标准等各项认证。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牵头成立了“河南省铝基轻量化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作为主要参与单位编写了《拉深罐用铝合金板、带、箔材国家标准》。

目前，公司铝精深加工的主要产品为易拉罐用罐体料、罐盖料、拉环料和新能源电池铝塑膜用铝箔、新能源电池集流体用铝箔、新能源电池极耳铝箔、油罐车用高性能板材、3C 电子产品用高表面阳极氧化料等，其中核心产品易拉罐用罐体料、罐盖料、拉环料等已建立稳固的销售渠道，成为业内主流供应商，正在市场推广汽车板用料、新能源电池用铝箔等产品。

未来，公司将紧盯市场需求，在做强、做优已有产品的基础上，利用设备、人才、技术等优势，加大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相关产品开发，持续提升产品附加值，加速国内外市场开发及布局，致力成为国际高端绿色铝材优秀供应商。

### （三）科技创新优势

多年来，公司一直注重科技研发，并取得了显著的科研成果，通过自主创新研发、产学研联合开发等方式开展科技创新工作。公司依托“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河南省高效能铝基新材料创新中心”“河南省高纯铝基中间合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河南省铝基轻量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研发平台，积极承担“铝电解双端节能关键技术研究及开发”“包装用超薄铝罐材料制备关键技术开发”“软包锂离子电池铝塑膜用铝合金制备关键技术开发”等省市级科研项目；掌握了批量化生产 0.208 毫米超薄罐盖料技术；开发了 0.235 毫米超薄罐体料；参与起草国家罐料标准 GB/T 40319-2021《拉深罐用铝合金板、带、箔材》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实施；参与起草国家《食品接触用再生铝合金薄板及容器》团体标准 T/CNLIC 0091-2023 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实施。公司先后开发了阳极氧化料、汽车板用料、新能源电池铝塑膜用铝箔、新能源电池集流体用铝箔、新能源电池极耳铝箔等新产品，为产品多领域拓展提供了充足的技术储备。

公司自主研发的“大型铝电解连续稳定运行工艺技术及装备开发”获得国家科技发明二等奖，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低温低电压铝电解新技术”使中国电解铝节能技术达到了世界领先水平。

### （四）管理优势

公司已建立管理科学、运转协调、精简高效的组织架构，管理团队配置结构科学，具有“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特点，富有开拓创新精神；董事会增设“ESG 管理委员会”为专门委员会，重点推进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工作，打造公司 ESG 竞争力；倡导“绩效导向、价值创造”理念，不断优化的薪酬绩效体系有利于吸引、保留、激励优秀人才，实现人才的价值创造；执行全面预算管理和精益管理，实现公司各个环节的规范化、流程化、精益化；全面实施行业对标，开展经营提升活动，坚持“跑赢市场、效益优先”的原则，经营水平不断提高。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1,879,286.61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1,751,667.97 万元上升 7.2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920.63 万元较上年同期 105,000.21 万元上升 10.40%。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8,792,866,120.25	17,516,679,694.58	7.29
营业成本	15,841,155,175.83	14,702,951,643.33	7.74
销售费用	40,588,152.11	24,832,049.51	63.45
管理费用	431,947,342.60	378,719,762.32	14.05
财务费用	258,007,840.72	78,952,765.27	226.79
研发费用	377,965,263.33	624,421,128.31	-3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9,158,439.41	1,642,463,510.03	21.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1,439,996.40	-1,014,553,361.92	2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4,200,868.58	-716,585,779.30	-91.77
税金及附加	171,075,956.23	122,732,327.65	39.3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合并广元高精铝材影响电解铝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合并广元高精铝材影响电解铝业务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销售业务差旅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股权激励款分摊费用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研发材料投入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支付收购四川中孚股权转让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期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1,879,286.61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1,751,667.97 万元上升 7.29%，主要为本期电解铝业务营业收入增加所致。本期主营业务毛利率 15.34%较去年同期下降 0.57%，主要是由于本期铝深加工业务毛利率降低所致。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有色金属	17,233,902,727.76	14,544,426,433.46	15.61	10.15	11.76	-1.22
电力	717,631,127.50	688,914,487.11	4.00	39.40	18.51	16.92
煤炭	494,323,964.69	348,339,943.66	29.53	21.18	48.42	-12.94
贸易	240,673,185.17	238,821,656.08	0.77	-64.50	-64.58	0.2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铝加工	10,067,809,949.30	8,956,116,327.43	11.04	-18.37	-13.83	-4.68
电解铝	7,166,092,778.46	5,588,310,106.03	22.02	116.26	113.33	1.08
电	645,315,482.31	573,254,797.96	11.17	44.04	27.00	11.92
蒸汽	72,315,645.19	115,659,689.15	-59.94	8.24	-11.00	34.59
煤炭	494,323,964.69	348,339,943.66	29.53	21.18	48.42	-12.94
贸易	240,673,185.17	238,821,656.08	0.77	-64.50	-64.58	0.2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3,415,434,656.69	11,195,314,293.94	16.55	42.55	38.92	2.18
国外	5,271,096,348.43	4,625,188,226.37	12.25	-32.73	-28.23	-5.50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销售量比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上年增减 (%)	上年增减 (%)
电解铝	万吨	43.56	43.52	0.09	113.72	113.89	94.29
铝加工	万吨	50.98	50.22	2.69	-3.23	-4.00	36.47

产销量情况说明：

本期电解铝产销量不含公司下游铝加工使用数量。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有色金属	直接材料及动力	1,256,719.33	86.41	1,107,101.57	85.07	13.51
	直接人工	48,717.11	3.35	37,566.17	2.89	29.68
	制造费用	149,006.20	10.24	156,674.80	12.04	-4.89
电力	直接材料	58,457.84	84.85	50,279.85	86.50	16.26
	直接人工	1,143.16	1.66	932.55	1.60	22.58
	制造费用	9,290.45	13.49	6,920.36	11.90	34.25
煤炭	直接材料及动力	8,672.28	24.90	6,881.54	29.32	26.02
	直接人工	10,954.02	31.45	8,059.76	34.34	35.91
	制造费用	15,207.69	43.65	8,529.17	36.34	78.30
贸易	直接材料及动力	23,882.17	100.00	67,420.44	100.00	-64.58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孚铝业以自有资金 32,579.34 元收购巩义市汇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2023 年 1 月 5 日，前述股权收购已完成工商变更。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47,737.6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4.4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59,265.2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5.4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 43,194.7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5,322.76 万元，上升 14.05%，主要原因为本期股权激励款分摊费用等增加所致；
- (2)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 4,058.8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575.61 万元，上升 63.45%，主要原因为本期销售业务差旅费等增加所致；
- (3) 研发费用：本期发生 37,796.53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24,645.59 万元，下降 39.47%，主要原因为本期研发材料投入减少所致；
- (4)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 25,800.7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7,905.51 万元，上升 226.79%，主要原因为本期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 4. 研发投入

### (1).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77,965,263.3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377,965,263.3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 (2).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12
-----------	-----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11
本科	102
专科	222
高中及以下	7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56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63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133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55
60 岁及以上	5

**(3).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8,915.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4,669.49 万元，主要为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1,144.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0,311.34 万元，主要为本期支付收购四川中孚股权转让款减少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37,420.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5,761.51 万元，主要为本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公司其他收益 26,160.3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22,657.10 万元，主要为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2) 本期公司投资收益 2,070.08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1,160.06 万元，主要为本期广元高精铝材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3) 本期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0.6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063.62 万元，主要为本期铝期货收益增加所致；
- (4) 本期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438.3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5,045.35 万元，主要为本期计提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 (5) 本期公司营业外收入 2,450.20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125.89 万元，主要为去年同期增加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收益所致。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 末数占 总资产 的比例 （%）	本期期 末金额 较上期 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 说明
货币资金	891,880,581.53	3.86	2,106,404,181.41	8.70	-57.66	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444,965.00	0.10	4,258,737.58	0.02	450.51	注 2
应收账款	1,043,483,710.74	4.51	683,405,543.54	2.82	52.69	注 3
其他应收款	125,784,265.26	0.54	181,344,208.98	0.75	-30.64	注 4
在建工程	145,837,802.91	0.63	520,167,916.09	2.15	-71.96	注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84,344.33	0.07	22,624,200.00	0.09	-30.23	注 6
短期借款	248,948,038.94	1.08	49,903,750.00	0.21	398.86	注 7
应付票据	408,567,286.46	1.77	1,588,393,541.91	6.56	-74.28	注 8
应付职工薪酬	104,919,447.67	0.45	173,914,186.88	0.72	-39.67	注 9
其他应付款	633,824,253.16	2.74	905,984,995.40	3.74	-30.04	注 10

其他说明

注 1：主要为本期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减少所致；

注 2：主要为本期铝期货增加所致；

注 3：主要为本期应收铝加工产品销售款增加所致；

注 4：主要为本期暂借款收回所致；

注 5：主要为本期年产 12 万吨高精铝板带材项目、年产 12 万吨绿色新型包装材料等项目转固所致；

注 6：主要为本期预付设备款到货结算所致；

注 7：主要为本期新增浙商银行、中信银行等短期借款所致；

注 8：主要为本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支付所致；

注 9：主要为本期应付工资减少所致；

注 10：主要为本期支付收购四川中孚股权转让款所致。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6,128.25	保证金/存单
应收账款	9,112.18	借款质押
存货	53,862.14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811,345.18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0,067.56	借款抵押
<b>合计</b>	<b>950,515.31</b>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有色金属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1 矿石原材料的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自有矿山的基本情况（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优势，形成“绿色水电铝”+“再生铝”双重低碳化布局，2023年1月，中孚铝业以3.26万元收购巩义汇丰100%的股权。2023年9月，公司以121,185万元收购豫联集团持有中孚铝业25%的股权。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是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中孚铝业	电解铝	否	收购	121,185	25%	是		自有资金			已完成		1,791.68	否	2023-09-23	2023-062
<b>合计</b>	/	/	/	<b>121,185</b>	/	/	/	/	/	/	/		<b>1,791.68</b>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0月27日、2021年11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新增项目投资的议案》，中孚高精铝材拟投资建设年产12万吨高精铝板带材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报告期内，该项目投资0.98亿元，累计投入3.53亿元，已于2023年6月投产转固。

2022年4月28日、2022年5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增项目投资的议案》，中孚高精铝材拟投资建设年产12万吨绿色新型包装材料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报告期内，该项目投资1.87亿元，累计投入3.22亿元，已于2023年9月投产转固。

2022年4月28日、2022年5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增项目投资的议案》，广元中孚科技拟投资建设年产15万吨高精铝合金板锭材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报告期内，该项目投资0.49亿元，累计投入1.20亿元，已于2023年7月投产转固。

2022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新增项目投资的议案》，中孚高精铝材拟分两期投资建设年产6万吨铝及铝合金带材涂层生产线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报告期内，该项目投资0.10亿元，累计投入0.40亿元，一期年产3万吨铝及铝合金带材涂层生产线项目已于2023年9月投产转固。

2022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中孚炭素有限公司新增项目投资的议案》，中孚炭素拟分两期投资建设煅后焦生产线绿色低碳智能化改造项

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报告期内，该项目投资 0.55 亿元，累计投入 0.55 亿元。

2022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新增项目投资的议案》，中孚高精铝材拟分两期投资实现废水零排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报告期内，该项目投资 0.52 亿元，累计投入 0.52 亿元。一期项目已于 2023 年 12 月投产转固。

2023 年 3 月 29 日、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巩义市汇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新增项目投资的议案》，巩义汇丰拟投资建设年产 50 万吨铝循环再生项目，分别为年产 15 万吨 UBC 合金铝液项目、年产 20 万吨铸造铝合金锭项目和年产 15 万吨铝合金圆铸锭项目，其中首期建设年产 15 万吨 UBC 合金铝液项目。报告期内，该项目投资 0.42 亿元，累计投入 0.42 亿元。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58,737.58	25,215,914.14			16,974,272.32	23,003,959.04		23,444,96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36,210.00							2,636,210.00
应收款项融资	278,708,653.90					63,552,150.23		215,156,503.67
合计	285,603,601.48	25,215,914.14			16,974,272.32	86,556,109.27		241,237,678.67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



	额			累 计 公 允 价 值 变 动				告 期 末 净 资 产 比 例 (%)
期货		421.92	1,944.67		1,610.53	1,951.21	2,025.91	0.15
合计		421.92	1,944.67		1,610.53	1,951.21	2,025.91	0.15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核算相关业务；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实际影响损益 1,944.67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有效的规避了铝价波动的风险，稳定了公司生产经营。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b>风险分析：</b>1、价格波动风险：铝期货、期权合约价格易受基差变化影响，行情波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期权交易的损失；2、资金风险：期货、期权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3、流动性风险：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4、内部控制风险：期货、期权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风险；5、技术风险：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备导致技术风险。</p> <p><b>风险控制措施：</b>1、公司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和铝产品相关的衍生品交易，持仓时间与现货保值所需的计价期相匹配；2、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严格控制超过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3、公司将重点关注期货、期权交易情况，合理选择期货、期权保值合约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牵制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5、公司设立符合要求的交易、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错单时，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减少损失；6、建立汇报和内审机制，公司的套期保值交易计划事先向相关业务部门报备，公司业务部门在发现交易计划超出董事会授权范围时应及时通知公司暂停执行，并同时向公司总经理汇报，由总经理提请董事会，董事会根据《公司期货交易管理制度》决定是否审批新的授权。</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上海期货交易所铝期货合约实盘交易报价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3 月 31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行业分类	主要产品	注册资 本	资产规 模	净资产	净利润
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	制造业	铝产品	2,000	358,603	350,319	48,519
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火力发电	235,000	519,194	422,313	19,315
河南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	制造业	铝产品	200,000	591,297	205,029	-18,285
河南中孚炭素有限公司	制造业	炭素产品	16,996	56,595	35,230	-2,103
广元市林丰铝电有限公司	制造业	铝产品	50,000	351,609	276,640	67,481
广元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	制造业	铝产品	188,323	389,903	213,632	67,825
安阳高晶铝材有限公司	制造业	铝产品	47,887	50,828	-14,887	-5,438
河南豫联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企业管理咨询、 对煤矿的投资	80,000	285,756	3,624	-3,129
大唐林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电能、热能销售	57,998	192,672	11,444	-4,218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9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18,400万元入伙凤凰熙锦。凤凰熙锦由本公司、北京熙锦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本公司出资18,400万元（占比33.33%）为合伙企业的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北京熙锦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50万元（占比0.09%），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浙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浙江融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50万元（占比0.09%），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深圳前海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广州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前海金鹰粤通54号第3期”的管理人，代表“前海金鹰粤通54号第3期”，出资36,700万元（占比66.49%），为合伙企业的优先级合伙人。凤凰熙锦合伙企业财产专项用于收购本公司子公司安阳高晶股权以及对安阳高晶增资。

《凤凰熙锦坤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1）投资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原则：在有限合伙企业的经营期内，对于有限合伙企业取得的收益，普通合伙人不参与收益的分配；广州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前海金鹰粤通54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第3期）委托资产”作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的期间内，合伙企业对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分配年化固定收益；（2）投资项目：凤凰熙锦合伙企业财产专项用于收购本公司子公司安阳高晶股权以及对安阳高晶增资；

(3) 有限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远期转让安排：中孚实业拟将远期受让广州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有限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财产份额。

2020 年 12 月 11 日，公司被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入重整程序。广州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前海金鹰粤通 54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第 3 期）委托资产”向管理人申报债权。经管理人确认，广州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中孚实业享有债权总额为 463,132,162.63 元，均为普通债权。2019 年 9 月 28 日为到期赎回日，公司重整中以股抵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按规定划转至管理人指定的证券账户，2022 年 2 月 25 日已过户至广州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证券账户。

2024 年 3 月 22 日，中孚实业受让广州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凤凰熙锦 66.49% 的财产份额，林丰铝电受让浙江融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凤凰熙锦 0.09% 的财产份额。目前，凤凰熙锦已将其持有安阳高晶 99.98% 的股权受让至中孚实业。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随着国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推进，电解铝行业产能管控更加严格，市场供给端日益趋紧，合规产能“天花板”已经形成。铝的市场供需日益呈现紧平衡的格局，行业基本面得以持续改善，长期发展更趋健康，因此具有能源和资源优势的产能将受益于良好的行业前景，有望保持较好的经济效益。铝行业的发展呈现如下新趋势：

#### 1、新能源领域的发展，给铝行业带来新的巨大发展机遇

铝在新能源领域的广泛应用将为铝企业带来巨大的发展机遇，随着风光发电及新能源车的快速发展，将进一步拉升用铝需求。为新能源领域配套生产各类铝加工产品，是铝企业向先进铝加工企业转型的重大契机。

#### 2、双碳政策的推行使铝行业需要改变传统能源结构，走向绿色发展之路

随着国家对相关行业降低碳排放的政策要求，节能减碳和绿色发展将成为铝行业未来长期发展主线。逐步优化能源结构、降低碳排放总量、推进绿色低碳科技创新，是行业发展的必由路径。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以“专注实业、奉献社会”为使命，以“建设团结文明、管理科学、效益一流、环境优美、职工安居乐业的大型现代化企业”为愿景，秉承“诚信为本、精诚团结、务实敬业、创新发展”的企业精神，坚持“以产业为基础、以科技创新和资本运营为双翼”的发展模式，坚持绿色低碳发展，坚持“做强、做优、做精、做久”，致力成为国际高端绿色铝材优秀供应商。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将根据国家政策要求，持续推进“绿色化、智能化、数字化”转型，坚持从核心业务扩张，坚定不移走盈利性增长之路，有效提升投资者回报，不断增进员工福祉，确保企业持续稳定发展。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行业竞争风险

近年来，随着铝加工市场需求结构的变化，部分铝加工企业进行了新增产能的投资，可能导致产能过剩和竞争加剧，对公司的铝加工业务带来一定的影响。公司一直积极关注行业竞争情况和市场需求变化，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开发新产品，持续提升企业产品的竞争力，并且特别注重规模效应的发挥，生产效率的提高、成本降低和工艺质量改进，不断提升产品及成本竞争力。

#####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原铝、氧化铝和煤炭。受市场影响，原铝国内外市场价格存在波动风险，长江现货铝价和 LME 铝价之间的差价存在波动风险，对公司铝产品出口业务造成较大影响。公司所需氧化铝、煤炭主要通过周边煤矿和氧化铝企业采购，若价格出现大幅上涨，将对公司的生产成本造成较大压力。公司将持续关注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提高原材料长协比例，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 3、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铝加工、电解铝、煤炭开采、火力发电等，在安全管理方面已经构建了预防性安全管理体系，通过安全责任制落实、风险辨识、预防性安全措施和安全性评价等机制措施确保安全受控、主动预防。在环保方面，公司已经按照国家相关的环保标准，配套了完善的环保治理设施，建立了环保设施运行监控系统和管理系统，确保各类环保事项的合规性。如果双碳标准进一步提高，公司需增加投资，以减少碳排放。

##### 4、出口风险及汇率风险

全球经济波动及贸易争端，可能对公司产品出口及收益造成影响。汇率的波动也会增加出口效益的不确定性。公司将采取各种方式管理出口的风险，通过铝价的内外盘套期保值规避价格风险，通过与客户间的定价机制减少汇率及铝价变化的影响，通过信用证的方式加强应收款管理。

##### 5、电价政策不确定性风险

电解铝生产中电力成本占比较高，若电价政策调整可能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针对该风险，公司通过签署年度合同，加强与供电方及相关主管部门沟通，最大限度控制公司电解铝生产的用电成本。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公司发展战略出发，不断完善各项制度建设，优化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按时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根据业务开展需要召开 5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聘请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对股东大会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并尽可能地使更多的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保证股东权利的正常行使。在关联交易上，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交易事项按有关规定予以充分披露，关联方在表决时回避。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共召开了 12 次会议，各位董事均按时出席并发表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三名，占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均严格按照《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履行职责。

2024 年 1 月，公司董事会增设 ESG 管理委员会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将 ESG 管理纳入公司治理架构。截至目前，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ESG 管理委员会等五个专门委员会，在召开董事会会议前对各自职责范围内的事项都进行认真审阅和讨论，并报董事会会议审议，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共召开 12 次会议。监事会成员的产生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均按照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经营、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与经营系统和独立面向市场的生产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的产、供、销经营和业务管理系统，各个环节的业务流程完整，直接面对市场，各项经营活动独立自主，业务的各项环节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关联交易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条件和内容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二）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权属明确，对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权。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资产均属公司所有，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特许经营权、品牌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

#### （三）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公司全体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依法享有住房、医疗、社会保险等方面的福利。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会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各司其职、分工明确，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的使用，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亦不存在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财务公司或结算中心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 （五）机构独立

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高级管理人员为执行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完善的工作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不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公司经营场所和办公机构均与控股股东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制订了一系列完整的规章制度，对各部门进行了明确的分工，各部门依照规章制度行使各自职能，不存在股东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4 月 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3-022 号公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4 月 22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3-027 号公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6 月 1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3-043 号公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6 月 2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3-044 号公告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0 月 10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10 月 1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3-065 号公告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5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3-075 号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崔红松	董事	男	55	2021/11/1	2024/11/1	11,501,331	11,501,331	0	-	0.00	是
马文超	董事长	男	54	2021/11/1	2024/11/1	9,500,000	9,500,000	0	-	98.83	否
宋志彬	董事	男	46	2021/11/1	2024/11/1	5,604,000	5,604,000	0	-	0.00	是
钱宇	董事、总经理	男	44	2021/11/1	2024/11/1	5,100,000	5,100,000	0	-	58.95	否
郭庆峰	董事	男	48	2021/11/1	2024/11/1	3,200,000	3,200,000	0	-	57.61	否
曹景彪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2021/11/1	2024/11/1	3,201,890	3,201,890	0	-	43.54	否
文献军	独立董事	男	62	2021/11/1	2024/11/1	0	0	0	-	12.39	否
刘红霞	独立董事	女	61	2021/11/1	2024/11/1	0	0	0	-	12.39	否
瞿霞	独立董事	女	43	2018/12/28	2024/11/1	0	0	0	-	12.39	否
杨新旭	监事会主席	男	52	2022/12/28	2024/11/1	23,400	23,400	0	-	0	是
魏国阳	职工监事	男	44	2018/12/28	2024/11/1	-	-	0	-	23.98	否
王震方	监事	男	37	2022/12/28	2024/11/1			0	-	0	是
张风光	副总经理	男	56	2013/12/9	2024/11/1	1,600,000	1,600,000	0	-	61.28	否
王力	副总经理	男	45	2021/11/1	2024/11/1	4,600,000	4,600,000	0	-	46.98	否
杨萍	董事会秘书	女	47	2012/12/6	2024/11/1	1,098,800	1,098,800	0	-	27.37	否
郎刘毅	总会计师	女	50	2018/12/28	2024/11/1	900,000	900,000	0	-	28.82	否
合计	/	/	/	/	/	<b>46,329,421</b>	<b>46,329,421</b>	<b>0</b>	/	<b>484.53</b>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崔红松	2016年10月至2021年10月任豫联集团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21年11月任公司董事长；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豫联集团董事长。
马文超	2011年2月至2015年1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22年5月任中孚高精铝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21年11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2年5月至今任河南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宋志彬	2016年12月至2018年11月任公司计划发展部经理；2018年12月至2021年10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0月至今任豫联集团董事、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钱宇	历任中孚电力生技部副部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公司生产管理部经理、安全环保部经理、中孚高精铝材生产总监、公司生产总监；2009年10月至2021年11月任公司监事；2018年11月至2022年4月任中孚电力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年4月至今任中孚电力董事；2023年1月至今任林丰铝电董事长；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郭庆峰	2016年1月至2023年1月任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林丰铝电董事；2018年11月至今任广元林丰铝电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元林丰铝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12月至今任四川中孚董事长；2023年1月至今任广元高精铝材董事长兼总经理、广元中孚科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曹景彪	2016年4月至2018年11月任公司法律事务部法律事务室主任；2018年11月至2021年10月任豫联集团办公室主任；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文献军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冶金建材专家组副组长，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商务部市场运行调控专家，海关总署协调制度商品归类技术委员会顾问组顾问委员。曾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副会长、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理事长、公司及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栋梁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中亿丰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忠旺控股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东省铝业协会名誉会长，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兴发铝业控股有限公司、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红霞	2007年5月完成南开大学公司治理中心博士后研究工作出站；2007-2008年期间在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大学做访问学者，2019年在英国卡迪夫大学做访问学者。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在北京中州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曾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任独立董事；现兼任天娱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瞿霞	历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律师、合伙人，2018年2月至今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曾任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物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可口可乐公司、登士柏西诺德公司、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 省政府等公司或机构的常年或专项法律顾问。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新旭	2015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豫联集团人力资源总监；2018 年 11 月至今任豫联集团工会主席；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公司监事，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魏国阳	2005 年 6 月至 2018 年 11 月历任中孚炭素车间主任、副总经理；2018 年 11 月至今任中孚炭素总经理；2021 年 11 月至今任中孚炭素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王震方	201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3 月在中孚电力工作；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11 月在豫联集团综合办公室工作，2018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豫联集团综合办公室副主任，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豫联集团综合办公室主任；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23 年 11 月至今任豫联集团监事。
张风光	2007 年 2 月至 2020 年 12 月历任深圳欧凯总经理、董事长；2019 年 12 月至今广元高精铝材董事；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四川中孚科技董事；2013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力	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中孚炭素董事长兼总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计划运营部经理；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11 月至今任豫联煤业董事长；2022 年 12 月至今任豫金能源董事长。
杨萍	2007 年 10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公司证券部经理；2008 年 6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郎刘毅	2015 年 2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公司副总会计师；2018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总会计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崔红松	豫联集团	董事长	2021年10月	
宋志彬	豫联集团	董事、总经理	2021年10月	
杨新旭	豫联集团	工会主席	2018年11月	
王震方	豫联集团	监事	2023年7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崔红松	豫金能源	董事	2021年11月	
崔红松	巩义浦发村镇	董事	2013年7月	
马文超	中孚高精铝材	董事	2018年12月	
马文超	河南有色金属协会铝加工协会	会长	2021年5月	
钱宇	林丰铝电	董事长	2023年1月	
钱宇	中孚电力	董事	2018年12月	
钱宇	大唐巩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年5月	
钱宇	黄河水务	董事	2021年5月	
郭庆峰	林丰铝电	董事	2016年1月	
郭庆峰	广元林丰铝电	执行董事	2018年11月	
郭庆峰	广元林丰铝材	执行董事	2018年11月	
郭庆峰	河南科创	董事	2018年11月	
郭庆峰	四川中孚	董事长	2022年12月	
郭庆峰	广元高精铝材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3年1月	
郭庆峰	广元中孚科技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1月	
曹景彪	中孚蓝汛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12月	
曹景彪	大唐巩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9年6月	
曹景彪	深圳欧凯	监事	2019年2月	
曹景彪	银湖铝业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1月	
曹景彪	大唐林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3年3月	

魏国阳	中孚炭素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11月	
张风光	广元高精铝材	董事	2019年12月	
张风光	四川中孚	董事	2022年12月	
王力	豫金能源	董事长	2022年12月	
王力	豫联煤业	董事长	2022年11月	
王力	上海忻孚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12月	
王力	河南永联煤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2月	
杨萍	豫金能源	监事	2021年11月	
杨萍	中孚电力	董事	2021年11月	
杨萍	中孚铝业	董事	2021年12月	
杨萍	广元高精铝材	董事	2019年12月	
郎刘毅	上海忻孚	监事	2018年12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2022年5月23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2年4月28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如下：1、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方案符合公司实际，能够较好起到激励作用，有利于公司业绩目标的实现。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方式、方法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绩效管理过程合理，薪酬水平符合行业及地区相关标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上述决策程序审议通过的《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等高管人员执行年薪制薪酬模式，薪酬结构包括职务年薪、职龄年薪。职务年薪又分为基础年薪和绩效年薪，基础年薪和绩效年薪各占职务年薪的50%，其中绩效年薪与公司利润和个人年度绩效考评结果直接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每月按时发放薪酬，半年度和年度根据相应的业绩考核核定后按时足额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实际领取报酬484.53万元，现任董事崔红松先生、宋志彬先生和现任监事会主席杨新旭先生、现任监事王震方先生在豫联集团领取薪酬。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3月15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006号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3月29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011号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4月12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024号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4月27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5月19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030号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5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035号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6月12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039号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7月10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045号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8月18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056号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年9月22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061号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年10月25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12月7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068号公告。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崔红松	否	12	12	10	0	0	否	6
马文超	否	12	12	10	0	0	否	6
宋志彬	否	12	12	10	0	0	否	6

钱宇	否	12	12	10	0	0	否	6
郭庆峰	否	12	12	12	0	0	否	6
曹景彪	否	12	12	10	0	0	否	6
文献军	是	12	12	12	0	0	否	6
刘红霞	是	12	12	12	0	0	否	6
瞿霞	是	12	12	12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战略委员会	马文超、崔红松、宋志彬、文献军
审计委员会	刘红霞、马文超、瞿霞
提名委员会	瞿霞、马文超、刘红霞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文献军、崔红松、刘红霞
ESG 管理委员会	马文超、钱宇、郭庆峰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03/29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2、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同意	不适用
2023/04/27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	不适用
2023/08/18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同意	不适用
2023/09/2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 25%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不适用
2023/10/25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	不适用

## (三)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03/29	审议通过了《关于巩义市汇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新增项目投资的议案》	同意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1/5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考核情况及薪酬的议案	同意	不适用

##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7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70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b>8,777</b>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350
销售人员	65
技术人员	412
财务人员	130
行政人员	820
<b>合计</b>	<b>8,777</b>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061
大专	2,135
高中及以下	5,581
<b>合计</b>	<b>8,777</b>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价值贡献为主，建立岗位、能力、绩效和市场水平为基础，物质激励与非物质激励相结合的薪酬与福利体系，吸引、保留优秀人才在公司干事创业。公司针对不同人群，分别采用大

学生薪酬、岗位工资制薪酬、年薪制薪酬、协议制薪酬等多种模式；积极推进公司及个人业绩考核目标的设定，并辅以股权激励机制，在激励员工发挥才干的同时，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深入推进企业文化建设，持续提升全员职业技能与素质，推进人才梯队建设，提升员工岗位价值贡献，公司针对中高基层建立了分层分类的培训框架，坚持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策略，全面开展员工培训工作。公司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认真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的职称评审工作，确保员工的职业成长通道畅通；同时紧密关注行业动态，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组织员工积极参与“中铝杯”“万基杯”等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并取得优异成绩。通过多项举措，帮助员工实现职业生涯规划和自我价值成长，从而推动公司持续发展和提升竞争力。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年4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5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2022年5月24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022年6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符合本激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励计划授予条件的 28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9,185 万股，授予价格为 2.15 元/股。	
2022 年 7 月 1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9,185 万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决定向符合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条件的 3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17 万股，授予价格为 1.71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 317 万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7 月 10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为 258 人，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4,213.2 万股；回购注销 3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752.3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 9 月 4 日，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752.3 万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注销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	限制性股票的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

			限制性股票数量	授予价格 (元/股)				(元/股)
崔红松	董事	11,300,000	0	2.15	5,650,000	5,650,000	5,650,000	3.48
马文超	董事长	9,500,000	0	2.15	4,750,000	4,750,000	4,750,000	3.48
宋志彬	董事	5,600,000	0	2.15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3.48
钱宇	董事、 总经理	5,100,000	0	2.15	2,550,000	2,550,000	2,550,000	3.48
郭庆峰	董事	3,200,000	0	2.15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3.48
曹景彪	董事、 副总经理	3,200,000	0	2.15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3.48
张风光	副总经理	1,600,000	0	2.15	800,000	800,000	800,000	3.48
王力	副总经理	4,600,000	0	2.15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3.48
杨萍	董事会 秘书	900,000	0	2.15	450,000	450,000	450,000	3.48
郎刘毅	总会计师	900,000	0	2.15	450,000	450,000	450,000	3.48
合计	/	45,900,000		/	22,950,000	22,950,000	22,950,000	/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限制性股票 4,590 万股。

2023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条件达成情况，首次授予部分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258 人，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4,213.2 万股，其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数量为 2,295 万股。具体情况如下：

##### (一) 解除限售期及可解除限售比例

根据《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 (二) 解除限售条件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除应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公司及激励对象相关条件外，还应符合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和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1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

##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实施，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按照下表考核结果确定。

考核评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基本合格	不合格
考核结果	A	B	C	D	E
解锁比例	100%	100%	80%	60%	0%

在满足公司层面解锁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根据激励对象的年度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的比例。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 十三、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加强自身制度建设，通过不断梳理完善，对内部控制管理的各个环节加强制约，不断完善业务操作规程和流程，同时建立科学严密的企业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稽核和审计，监督保护企业资产、财产安全，保证企业内部控制制度的正确执行。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行重大事项、项目通知、财务等分级审批或报送，重点生产任务制定及考评，进而对子公司的项目投资、重大事项、财务支出、生产管理等实施有效管控。

## 十五、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六、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治理情况良好，符合各项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 十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6,884.32

##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中孚电力 2023 年全年废水、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总量均在排污许可量范围内，其中废水：COD6.161 吨，氨氮 0.15 吨；废气：二氧化硫 555.43 吨，氮氧化物 836.17 吨，烟尘 64.26 吨。

(2) 中孚铝业 2023 年全年废水、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总量均在排污许可量范围内，废气：二氧化硫 224.2 吨，颗粒物 45.09 吨，氟化物 0.66 吨。中孚铝业生产用水均为循环使用，生活污水进入中孚电力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排放。

(3) 中孚炭素 2023 年废水、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总量均在排污许可量范围内，废气：二氧化硫 36.3 吨，氮氧化物 57.17 吨，烟尘 4.14 吨。中孚炭素生产用水均为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中孚电力综合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达标排放。

(4) 广元林丰铝电 2023 年废水、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总量均在排污许可量范围内，废气：二氧化硫 341.123 吨，颗粒物 9.962 吨，氟化物 6.48 吨。林丰铝电生产用水均为循环使用，生活污水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处理，用于绿化、厂区降尘。

(5) 广元高精铝材 2023 年废水、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总量均在排污许可量范围内，废气：二氧化硫 339.031 吨，颗粒物 22.576 吨，氟化物 5.89 吨。生产用水均为循环使用，生活污水进入广元林丰铝电污水处理系统处理，用于绿化、厂区降尘。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中孚电力于 2016 年对废气治理设施超低排放改造：三套石灰石-石膏法脱硫系统、三套 SCR 法脱硝系统、三套袋式除尘器全部进行升级改造，各项排放指标均优于国家标准。全厂六套废水处理设施：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循环水处理设施、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脱硫废水处理设施、含煤废水处理设施、含煤雨水处理设施，2022 年对原有废水处理设施进行提标改造，脱硫废水实现零排放，新建综合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外排废水达到《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全厂废水、废气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实行环保设备专责制，定期巡检，按时检修，实施零缺陷制度，确保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

(2) 2020 年 1 月中孚铝业建设的“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系统投入运行，污染物满足超低排放标准。2021 年中孚铝业投资完成电解槽集气效率和净化除尘提标改造，再经脱硫设施后颗粒物排放浓度降低 55%，氟化物的吸收也有很大改善。2022 年中孚铝业投资新建一套备用脱硫系统，可在脱硫系统检修或故障期间，有效保证污染物长周期持续稳定达标排放。2023 年中孚铝业完成 400KA 二段电解烟气净化系统进行提标改造，减少电解槽无组织排放。日常定期巡视检查环保设施，保证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

(3) 中孚炭素在原有废气除尘、脱硫等环保治理设施的基础上，于 2017 年完成了特别排放限值提标改造，大幅降低了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2018 年完成了超低排放升级改造，进一步降低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2021 年对除尘系统提标改造，增加焙烧湿式电除尘系统。公司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控。全厂废气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实行环保责任制，定期巡检，按时检修，实施零缺陷制度，确保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

(4) 广元林丰铝电 2019 年建设了脱硫系统并投入运行，有效降低污染物排放，排放浓度符合《铝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日常定期巡视检查环保设施，保证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

(5) 广元高精铝材 2022 年建设了一套湿法脱硫系统并投入运行，有效降低污染物排放，排放浓度符合《铝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日常定期巡视检查环保设施，保证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巩政【2016】7 号文件要求，中孚电力编制了《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2016 年 8 月通过专家技术评审，并在巩义市生态环境局进行备案（巩环备公告【2016】3 号），2023 年 3 月完成排污许可证延续。

(2) 根据巩政【2016】7 号文件要求，中孚铝业编制了《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电解铝工程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2016 年 8 月通过专家评审，并在巩义市生态环境局进行备案（巩环备公告【2016】3 号），2023 年 2 月完成排污许可证延续。

(3) 根据巩政【2016】7 号文件要求，中孚炭素编制了《河南中孚炭素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吨炭阳极工程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2016 年 8 月通过专家技术评审，并在巩义市生态环境局进行备案（巩环备公告【2016】3 号），2023 年 4 月完成排污许可证延续。2023 年 4 月河南中孚炭素有限公司煅后焦生产线绿色低碳智能化改造项目取得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巩义分局《关于河南中

孚炭素有限公司煨后焦生产线绿色低碳智能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巩义环建审【2023】27号）。

（4）按照环保要求，广元林丰铝电编制《广元市林丰铝电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绿色水电铝材一体化项目环境影响评估报告》。2019 年 8 月，获得四川省生态环境厅环评报告批复（川环审批【2019】81号），2020 年 8 月核发了排污许可证。

（5）按照环保要求，广元高精铝材编制《广元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绿色铝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2 年 1 月获得四川省生态环境厅环评报告批复（川环审批【2022】11号），2022 年 3 月核发了排污许可证。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中孚电力、中孚铝业、中孚炭素、广元林丰铝电、广元高精铝材及时编制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并在所在地生态环境局备案。定期组织进行环保应急预案演练。

####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中孚电力所有废气、废水排放口全部安装了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并与环保部门进行了联网。2023 年初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在自行监测、排污许可网站进行公示。2023 年严格按照自行监测方案进行自行监测，自动监测数据及时上传至自行监测信息网站，手工监测项目按时委托第三方监测公司进行监测，并将监测结果及时公示。

（2）中孚铝业废气排放口安装有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并与环保部门联网。2023 年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制定环保检测方案，按照时间节点委托第三方进行在线比对检测等环保监测，自动监测数据和手工监测结果及时在自行监测、排污许可等网站上发布。

（3）中孚炭素煨烧、焙烧废气排放口全部安装了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并与环保部门进行了联网。2023 年初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在自行监测网站平台进行公示。2023 年严格按照自行监测方案进行自行监测，自动监测数据及时上传至自行监测信息网站，手工监测项目按时委托第三方监测公司进行监测，并将监测结果及时公示。

（4）广元林丰铝电废气排放口安装了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并与环保部门联网。2023 年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制定环保检测方案，按照时间节点委托第三方进行在线比对检测，自动监测数据和手工监测结果及时在自行监测、排污许可等网站上发布。

（5）广元高精铝材废气排放口安装了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并与环保部门联网。2023 年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制定环保检测方案，按照时间节点委托第三方进行在线比对检测，自动监测数据和手工监测结果及时在自行监测、排污许可等网站上发布。

####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中孚电力、中孚铝业、中孚炭素、广元林丰铝电及广元高精铝材严格按照要求执行信息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季度报告执行情况，年度报告情况及时公开，接受监督。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中孚高精铝材废水、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中孚高精铝材生产废水经工业废水处理系统和含油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进入新建综合废水提标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中孚高精铝材废气配套安装了除尘设施及脱硝治理设施，排放口安装自动在线监测系统，污染物达标排放，自动监测数据实时传送至环保系统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平台。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制定自行检测方案，委托第三方公司进行环保监测。相关信息及时公开，接受监督。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优化用能结构。公司积极探索、利用绿色能源，借助生产厂房屋顶有利条件，正分期合作建设 40MW 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该项目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发电模式，2023 年发电量约 3100 万千瓦时，减少碳排放约 2.4 万吨，对公司的节能降碳具有重要作用。公司加快光伏新能源利用步伐，未来其他子公司将进一步使用 40MW 分布式光伏新能源，能源消费由火力发电转变为绿色、清洁、可持续的光伏发电，年均减少碳排放约 3.4 万吨。

2、产业链协同降碳。为形成绿色低碳发展产业链，2023 年 4 月开工建设 50 万吨再生铝项目，一期 15 万吨 UBC 正有序建设中，在匹配自身用铝需求的同时，实现再生铝废料的保级利用。

3、中孚电力和中孚高精铝材综合污水处理提标改造后，2023 年外排废水减少 80 万吨；中孚高精铝公司废水回用系统按期投运，至年底总回用水量 16.3 万吨。

4、炭素公司煅后焦生产线绿色低碳智能化改造项目正在建设，建成后大幅降低煅后焦能源消耗，每年可降低能源消耗约 3.2 万吨标煤。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487,00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利用生产厂房屋顶合作开发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高精铝材公司通过提升再生铝使用比例；发电业务通过对#4 机组给水泵进行变频改造、#4 空预器进行柔性密封改造、燃煤掺烧和煤质管理等方式节能降碳；电解铝业务通过电解槽综合自主优化、石墨化阴极改造等方式降低电耗。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报告》。

###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081.2	捐赠给巩义市慈善总会、巩义市第二高级中学等
其中：资金（万元）	1,081.2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6.6	捐赠给子公司所在地相关组织、困难户等
其中：资金（万元）	46.6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豫联集团	自非流通股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每股股价不低于 5 元。若自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发红股、转增股本、配股、派息等情况使股份数量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收盘价格亦相应调整。	长期	否	长期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豫联集团	根据中孚实业重整计划约定，公司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归母净利润数值分别不低于 6 亿元、8 亿元、14 亿元，或归母净利润数值合计不低于 28 亿元。若中孚实业归母净利润实际数值单独或合计未达到前述承诺标准，则大股东豫联集团以现金方式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3 年	是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豫联集团	作为公司管理人附条件处置股票的受让方且为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现持有的中孚实业 1,077,248,821 股股票。	3 年	是	是	是		
	股份限售	怡诚创业	河南怡诚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登记至其名下的股票自登记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1 年	是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余额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2011年3月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拥有巩义市独家黄河用水权指标，为了保障子公司中孚电力生产用水的长久稳定与充足，同时能以较合理的用水价格获得供水。在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供水工程建设中，因资金紧张，中孚电力提供了一定的资金支持。	17,807.02	384.63		18,191.65	17,168.61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拟通过其经营收入等方式偿还该占用资金。		2028年12月31日前
合计	/	/	/	17,807.02	384.63		18,191.65	17,168.61	/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33%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1、黄河水务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决策程序：2011年3月8日、2011年3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的议案》。本次增资前，中孚电力存在被黄河水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成为中孚电力的控股股东，形成公司控股子公司被黄河水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期限至2023年12月31日。 2、2024年4月16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中孚电力延长此笔暂借款期限至2028年12月31日，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准，其他条件均保持不变，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如有）				详见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京会兴专字第00030061号《关于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专项说明》。							
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说明（如有）											

##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4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亦忻先生、谭红亚先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吴亦忻先生第二年、谭红亚先生第一年

	名称	报酬（万元）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慧祥煤业	河南嘉拓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包洪凯、河南金丰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580				
中孚电力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611.14				

1、2022年7月4日,公司子公司慧祥煤业因与河南嘉拓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包洪凯及河南金丰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向河南省登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偿还借款本金580万元及利息、违约金等款项。2022年7月26日,案件在登封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2022年9月,经法院主持调解,各方就债务偿还达成民事调解书。目前慧祥煤业正督促被告偿还欠款。

2、2023年6月18日,中孚电力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为由向巩义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中孚电力委托第三方对5号机组脱硫吸收塔遗留问题维修费6,111,410元及自2022年12月1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一年期LPR标准计算的利息,承担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2023年6月25日,巩义市人民法院立案受理。2023年7月17日,案件进行开庭审理。2023年8月30日,收到巩义市人民法院送达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赔偿中孚电力对5号机组脱硫吸收塔遗留问题的改造费用6,111,410元及自2023年6月25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一年期LPR计算的利息,承担案件受理费、申请费32,724元。因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郑

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 年 9 月 20 日，案件进行开庭审理。2023 年 12 月 1 日，收到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二审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诉，维持原判。判决生效后，中孚电力向巩义市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3 年 12 月 25 日，因巩义市人民法院已强制执行到位，案件结案。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十二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将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其他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类型主要涉及租赁、销售及采购商品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将增加与部分关联法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交易类型主要涉及接受关联人劳务和购买商品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19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等	市场价		479.72		按期结算		
巩义市宾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接受劳务	招待费等	市场价		622.28		按期结算		
巩义市顺意达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接受劳务	运费	市场价		3,041.90		按期结算		
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22,176.63		按期结算		
河南省新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829.42		按期结算		
巩义市通宝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购买商品	材料等	市场价		339.29		按期结算		
大唐巩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材料	市场价		327.19		按期结算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材料	市场价		42.24		按期结算		
巩义市宾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材料	市场价		61.60		按期结算		
巩义市电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材料	市场价		28.28		按期结算		
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材料	市场价		12.23		按期结算		
河南洛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材料	市场价		1.85		按期结算		
河南省新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材料	市场价		111.29		按期结算		
巩义市清河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材料	市场价		65.12		按期结算		
巩义市新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材料	市场价		13.26		按期结算		
青川阜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材料	市场价		1.07		按期结算		
合计					/		28,153.37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与上属关联方的交易产品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确定，价格公允合理，是公司正常经营所必须的业务。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9月22日和10月1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收购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2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121,185.00万元收购控股股东豫联集团持有的中孚铝业25%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按期支付股权转让款，中孚铝业已完成股东变更工商登记。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末，公司应付豫联集团余额 11.07 万元，本报告期已支付完毕。

2023 年 9 月 22 日和 10 月 10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收购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 2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 121,185.00 万元收购控股股东豫联集团持有的中孚铝业 25%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向豫联集团支付 76,804.35 万元，剩余应付 44,380.65 万元。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4,162.8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20,946.4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20,946.4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8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965.2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965.21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 售条件股 份	91,790,000	2.29	3,170,000			-49,655,000	-46,485,000	45,305,000	1.13
1、国家 持股									
2、国有 法人持股									
3、其他 内资持股									
其中：境 内非国有 法人持股									
境 内自然人 持股	91,790,000	2.29	3,170,000			-49,655,000	-46,485,000	45,305,000	1.13
4、外资 持股									
其中：境 外法人持 股									
境 外自然人 持股									
二、无限 售条件流 通股份	3,922,448,114	97.71				42,132,000	42,132,000	3,964,580,114	98.87
1、人民 币普通股	3,922,448,114	97.71				42,132,000	42,132,000	3,964,580,114	98.8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14,238,114	100	3,170,000			-7,523,000	-4,353,000	4,009,885,114	1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股权激励预留部分股票授予

2023年4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决定向符合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条件的39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17万股，授予价格1.71元/股。

2023年5月9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317万股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股本由4,014,238,114股增加至4,017,408,114股。

### （二）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23年7月1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为258人，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4,213.2万股；回购注销3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52.3万股。

2023年7月17日，可解除限售股份4,213.2万股开始上市流通；2023年9月4日，涉及回购注销的752.3万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注销登记，公司股本由4,017,408,114股减少至4,009,885,114股。

##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91,790,000	42,132,000	3,170,000	45,305,000	股权激励限售期	附后
合计	91,790,000	42,132,000	3,170,000	45,305,000	/	/

**说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待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为 4,213.5 万股，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317 万股自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23/04/12	1.71 元/股	3,170,000	-	-	

注：2023 年 4 月 12 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向符合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的 3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17 万股，授予价格为 1.71 元/股。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7,3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4,874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0	811,248,821	20.23	0	质押	772,621,326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河南中孚实业股 份有限公司破产 企业财产处置专 用账户	-15,647,205	274,665,609	6.85	0	无	0	其他
河南怡诚创业投 资集团有限公司	0	270,390,935	6.74	0	质押	15,0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河南豫联能源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豫联能源 集团有限责任公 司非公开发 行2018年可交 换公司债券（第 一期）质押专户	0	216,000,000	5.39	0	质押	216,000,000	其他
嘉兴航富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185,000,000	4.61	0	无	0	其他
中银金融资产投 资有限公司	0	74,856,196	1.87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 限公司	69,810,232	69,810,232	1.74	0	无	0	未知
中国长城资产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	0	60,519,066	1.51	0	无	0	国有法人

巩义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0	58,712,500	1.46	0	无	0	国有法人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5,218,100	57,392,220	1.43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11,248,821			人民币普通股	811,248,821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274,665,609			人民币普通股	274,665,609		
河南怡诚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0,390,935			人民币普通股	270,390,935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	21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000,000		
嘉兴航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000,000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74,856,196			人民币普通股	74,856,19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9,810,232			人民币普通股	69,810,232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0,519,066			人民币普通股	60,519,066		
巩义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58,712,500			人民币普通股	58,712,500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57,392,220			人民币普通股	57,392,22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811,248,821 股股份，“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持有公司 216,000,000 股股份，“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质押专户”持有公司 50,000,000 股股份，前述三者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1,077,248,821 股股份。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计	(%)	合计	(%)	合计	(%)	合计	(%)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0	0	0	0	0	0	0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0	0	0	0	0	0	0	0
河南怡诚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	0	0	0	0	0	0	0	0
嘉兴航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0	0	0	0	0	0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巩义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	0	0
上海佶照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	0	0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崔红松
成立日期	1997 年 12 月 1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铝深加工，发电，城市集中供热（凭证）；纯净水（限分支机构凭证经营）；相关技术转让及技术支持和技术咨询服务的提供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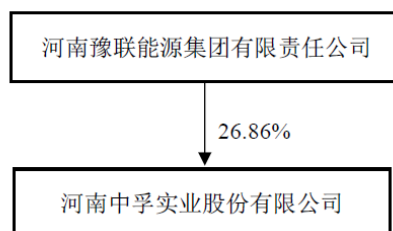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Vimetco PLC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Gheorghe Dobra（董事）和 Marian-Daniel Nastase（董事）
成立日期	2021 年 8 月 2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管理、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在布加勒斯特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罗马尼亚公司 Alro S.A. 54.19%的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张志平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东英工业董事、东英金融集团创办合伙人兼主席、东英金融投资执行董事兼主席。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张高波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东英工业董事、东英金融集团创办合伙人兼总裁、东英金融投资执行董事兼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否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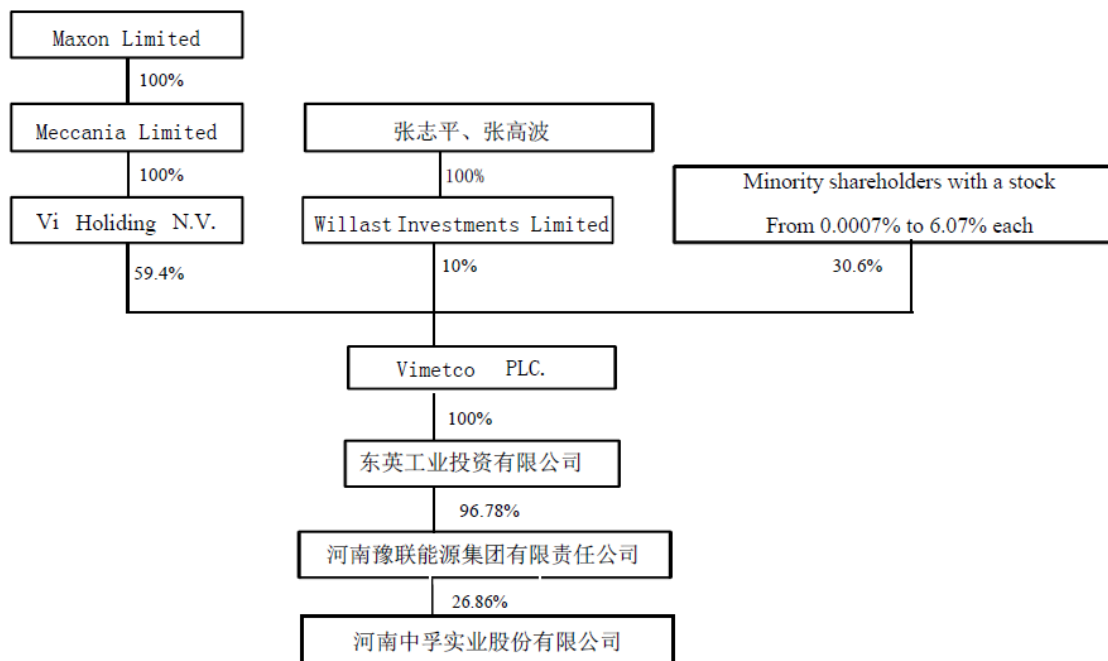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名称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6,111.18	补充流动资金	2021年7月29日-2030年7月28日	自有资金	否	否

##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回购注销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7 月 11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 7,523,000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19%
拟回购金额	1,617.45
拟回购期间	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3 年 9 月 4 日完成注销登记。
回购用途	注销
已回购数量(股)	7,523,0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7.92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2024]京会兴审字第 00030014 号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孚实业”）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孚实业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孚实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b>1、营业收入确认</b>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四十）和附注五、（四十）”所述。	
<p>2023 年度，中孚实业营业收入为 187.93 亿元，由于收入是中孚实业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中孚实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li> <li>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li> <li>3、对营业收入以及毛利按类别执行分析性测试程序，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li> <li>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签收单、出口报关单、出口提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li> <li>5、对重要客户进行函证，确认报告期交易额；</li> <li>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li> </ol>
<b>2、应收账款减值</b>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四）和附注五、（三）”所述。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孚实业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20,810.59 万元，坏账准备为 16,462.22 万元。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li> <li>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li> <li>3、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假设的适当性，并与获取的证据进行核对；</li> <li>4、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li> </ol>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	-------------------------------------

#### 四、其他信息

中孚实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孚实业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孚实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孚实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孚实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孚实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孚实业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孚实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

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吴亦忻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谭红亚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891,880,581.53	2,106,404,181.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3,444,965.00	4,258,737.5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1,043,483,710.74	683,405,543.54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15,156,503.67	278,708,653.90
预付款项	七、8	324,791,307.81	426,470,062.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25,784,265.26	181,344,208.9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367,145,954.85	2,193,332,776.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56,260,268.64	183,968,998.74
流动资产合计		5,147,947,557.50	6,057,893,163.93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45,533,194.74	142,456,127.08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83,975,345.11	89,931,791.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2,636,210.00	2,636,21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4,800,408,251.69	14,508,570,185.55
在建工程	七、22	145,837,802.91	520,167,916.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756,000.00	114,800.00
无形资产	七、26	2,518,331,051.36	2,593,279,449.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5,743,243.79	41,809,432.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17,123,255.19	218,933,116.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5,784,344.33	22,624,2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66,128,699.12	18,140,523,228.72
资产总计		23,114,076,256.62	24,198,416,392.6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248,948,038.94	49,903,75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1,941,026.00	516,447.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08,567,286.46	1,588,393,541.91
应付账款	七、36	1,672,305,703.82	1,806,465,832.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407,671,390.85	364,049,071.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04,919,447.67	173,914,186.88
应交税费	七、40	51,195,493.41	39,731,498.99
其他应付款	七、41	633,824,253.16	905,984,995.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929,630,512.40	1,049,350,142.9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1,702,261.78	45,649,697.35
流动负债合计		4,510,705,414.49	6,023,959,164.41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150,094,104.80	1,289,985,607.2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756,000.00	114,800.00
长期应付款	七、48	1,655,290,389.92	1,792,229,450.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334,652,794.46	364,223,273.34
递延收益	七、51	245,401,331.35	240,996,343.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66,362,107.41	69,071,737.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52,556,727.94	3,756,621,211.01
负债合计		7,963,262,142.43	9,780,580,375.4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09,885,114.00	4,014,238,1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032,824,891.77	10,725,698,264.35
减：库存股	七、56	96,010,950.00	197,348,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盈余公积	七、59	253,518,251.82	253,518,251.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520,187,931.61	-2,679,394,253.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3,680,029,375.98	12,116,711,877.07
少数股东权益		1,470,784,738.21	2,301,124,140.16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5,150,814,114.19	14,417,836,017.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23,114,076,256.62	24,198,416,392.65

公司负责人：马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刘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哲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4,044,286.32	135,320,620.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5,8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33,422,721.21	152,234,684.83
应收款项融资		1,958,897.02	300,000.00
预付款项		43,855,467.35	320,663,528.08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220,650,915.39	2,580,849,942.15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31,510,000.00	420,000,000.00
存货		370,703,199.99	276,840,581.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916,012.48	17,744,884.48
流动资产合计		3,769,807,349.76	3,483,954,241.49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8,402,595,591.85	7,240,745,591.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56,450,191.27	3,053,916,247.74
在建工程		15,141,152.18	9,832,006.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8,041,014.02	29,141,318.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02,227,949.32	10,333,635,164.51
资产总计		15,272,035,299.08	13,817,589,406.0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95,543,887.84	1,529,937,132.5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44,807.64	3,047,251.95
应付职工薪酬		13,516,667.71	31,913,453.00
应交税费		4,895,760.21	4,642,789.38
其他应付款		1,733,536,469.08	674,883,798.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7,481,117.47	334,622,901.10
其他流动负债		98,884.48	346,202.24
流动负债合计		2,986,217,594.43	2,579,393,528.25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716,582,355.47	849,558,957.9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48,983,577.32	843,450,477.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9,734,442.59	163,734,442.59
递延收益		69,008,480.08	71,883,833.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4,308,855.46	1,928,627,711.71
负债合计		5,060,526,449.89	4,508,021,239.96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9,885,114.00	4,014,238,1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14,633,924.64	6,475,654,448.50
减：库存股		96,010,950.00	197,348,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3,518,251.82	253,518,251.82
未分配利润		-670,517,491.27	-1,236,494,148.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11,508,849.19	9,309,568,166.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272,035,299.08	13,817,589,406.00

公司负责人：马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刘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哲



##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792,866,120.25	17,516,679,694.5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8,792,866,120.25	17,516,679,694.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120,739,730.82	15,932,609,676.3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5,841,155,175.83	14,702,951,643.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71,075,956.23	122,732,327.65
销售费用	七、63	40,588,152.11	24,832,049.51
管理费用	七、64	431,947,342.60	378,719,762.32
研发费用	七、65	377,965,263.33	624,421,128.31
财务费用	七、66	258,007,840.72	78,952,765.27
其中：利息费用		296,030,689.88	271,971,772.33
利息收入		22,623,310.26	76,059,356.92
加：其他收益	七、67	261,603,723.66	35,032,768.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0,700,830.10	132,301,437.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56,446.71	126,640,189.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106,873.29	-7,529,338.8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4,383,074.18	26,070,474.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0,929,585.00	-43,589,522.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614,635.18	-614,378.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90,610,522.12	1,725,741,458.7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4,502,012.27	35,760,929.3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5,736,877.33	59,080,881.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59,375,657.06	1,702,421,506.5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81,792,687.77	255,428,036.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7,582,969.29	1,446,993,469.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7,582,969.29	1,446,993,469.6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9,206,321.49	1,050,002,086.9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8,376,647.80	396,991,382.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650,000.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650,000.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65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65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77,582,969.29	1,463,643,469.6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9,206,321.49	1,066,652,086.9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8,376,647.80	396,991,382.7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马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刘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哲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8,991,458,955.01	12,874,864,452.6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8,515,069,099.99	12,272,103,258.91
税金及附加		23,572,001.84	12,519,408.76
销售费用		27,197,889.55	15,122,836.65
管理费用		184,661,976.32	151,820,447.81
研发费用		39,802,876.51	125,010,228.59
财务费用		80,775,714.43	54,706,773.64
其中：利息费用		88,216,750.73	91,374,581.95
利息收入		2,620,863.93	333,452.70
加：其他收益		9,037,634.97	5,285,667.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431,509,534.02	464,314,808.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314,808.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775.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572,597.67	-19,805,446.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38,708.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2.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9,443,905.70	681,237,818.80
加：营业外收入		1,460,264.08	2,762,218.77
减：营业外支出		4,927,512.77	11,710,323.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5,976,657.01	672,289,714.3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5,976,657.01	672,289,714.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5,976,657.01	672,289,714.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65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65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65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65,976,657.01	688,939,714.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马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刘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24,662,197.27	13,670,864,809.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2,813,400.51	885,197,623.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86,853,837.82	363,410,251.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14,329,435.60	14,919,472,685.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84,627,223.97	10,956,365,414.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3,476,957.68	784,664,135.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4,635,078.30	841,971,964.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82,431,736.24	694,007,66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25,170,996.19	13,277,009,17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9,158,439.41	1,642,463,510.0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847,089.87	5,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8,449.52	2,241,491.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1,181,214.61	3,209,333.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486,754.00	10,700,824.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5,407,805.40	397,200,751.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32,579.3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7,650,000.00	574,220,856.1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68,945.00	53,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3,926,750.40	1,025,254,186.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1,439,996.40	-1,014,553,361.9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20,700.00	1,426,608,812.2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6,874,178.01	199,8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60,725.00	58,44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4,155,603.01	1,626,507,259.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6,957,050.93	1,093,896,805.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6,634,076.85	211,307,699.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24,765,343.81	1,037,888,533.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8,356,471.59	2,343,093,038.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4,200,868.58	-716,585,779.3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0,074,685.76	124,119,285.89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86,407,739.81	35,443,654.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7,005,797.85	481,562,143.1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30,598,058.04	517,005,797.85

公司负责人：马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刘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哲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81,142,804.64	14,201,492,650.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524,568.38	226,056,648.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43,081.64	32,132,11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27,710,454.66	14,459,681,412.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10,111,670.28	13,403,125,688.3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197,063.37	127,521,590.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536,856.86	10,894,333.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977,830.06	157,710,151.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31,823,420.57	13,699,251,76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887,034.09	760,429,648.1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5,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3,611.71	175,92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203,611.71	5,425,92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47,280.00	454,483.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5,693,500.00	1,638,838,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4,740,780.00	1,639,292,58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537,168.29	-1,633,866,658.1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20,700.00	1,426,608,812.2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7,675,067.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095,767.24	1,426,608,812.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8,128,131.80	376,040,826.8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225,411.06	66,323,640.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33,275.03	204,683.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886,817.89	442,569,151.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208,949.35	984,039,660.9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361,930.09	15,278,948.36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90,079,254.76	125,881,599.2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503,903.33	622,304.0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6,424,648.57	126,503,903.33

公司负责人: 马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郎刘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哲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4,238,114.00				10,725,698,264.35	197,348,500.00			253,518,251.82		-2,679,394,253.10		12,116,711,877.07	2,301,124,140.16	14,417,836,017.2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4,238,114.00				10,725,698,264.35	197,348,500.00			253,518,251.82		-2,679,394,253.10		12,116,711,877.07	2,301,124,140.16	14,417,836,017.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53,000.00				307,126,627.42	-101,337,550.00					1,159,206,321.49		1,563,317,498.91	-830,339,401.95	732,978,096.9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59,206,321.49		1,159,206,321.49	418,376,647.80	1,577,582,969.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53,000.00				194,822,275.17	-101,337,550.00							291,806,825.17		291,806,825.1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1,223,025.17								201,223,025.17		201,223,025.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353,000.00				-6,400,750.00	-101,337,550.00							90,583,800.00		90,583,8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59,940.51					-159,940.51	159,940.51	
1. 本期提取								147,460,243.15					147,460,243.15	133,974,961.41	281,435,204.56
2. 本期使用								147,620,183.66					147,620,183.66	133,815,020.90	281,435,204.56
(六) 其他					112,304,352.25			159,940.51					112,464,292.76	-1,248,875,990.26	-1,136,411,697.5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9,885,114.00				11,032,824,891.77	96,010,950.00			253,518,251.82		-1,520,187,931.61		13,680,029,375.98	1,470,784,738.21	15,150,814,114.19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22,448,114.00				8,618,993,930.14				253,518,251.82		-3,746,309,980.42		9,048,650,315.54	2,563,862,747.78	11,612,513,063.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63,640.37		263,640.37	676,253.99	939,894.3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22,448,114.00				8,618,993,930.14				253,518,251.82		-3,746,046,340.05		9,048,913,955.91	2,564,539,001.77	11,613,452,957.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790,000.00				2,106,704,334.21	197,348,500.00					1,066,652,086.95		3,067,797,921.16	-263,414,861.61	2,804,383,059.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50,000.00				1,050,002,086.95		1,066,652,086.95	396,991,382.71	1,463,643,469.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1,790,000.00				2,386,757,336.88	197,348,500.00							2,281,198,836.88		2,281,198,836.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81,198,836.88								2,281,198,836.88		2,281,198,836.8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1,790,000.00				105,558,500.00	197,348,5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650,000.00				16,65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6,650,000.00				16,650,000.00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0,601,864.88					40,601,864.88	106,744,706.40	147,346,571.28
2. 本期使用								40,601,864.88					40,601,864.88	106,744,706.40	147,346,571.28
（六）其他					-280,053,002.67								-280,053,002.67	-660,406,244.32	-940,459,246.99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4,238,114.00				10,725,698,264.35	197,348,500.00			253,518,251.82		-2,679,394,253.10		12,116,711,877.07	2,301,124,140.16	14,417,836,017.23

公司负责人：马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刘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哲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4,238,114.00				6,475,654,448.50	197,348,500.00			253,518,251.82	-1,236,494,148.28	9,309,568,166.0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14,238,114.00				6,475,654,448.50	197,348,500.00			253,518,251.82	-1,236,494,148.28	9,309,568,166.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53,000.00				238,979,476.14	-101,337,550.00				565,976,657.01	901,940,683.1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65,976,657.01	565,976,657.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53,000.00				163,541,173.64	-101,337,550.00					260,525,723.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9,941,923.64						169,941,923.6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353,000.00				-6,400,750.00	-101,337,550.00					90,583,8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1,615,307.23			21,615,307.23
2. 本期使用								21,615,307.23			21,615,307.23
(六) 其他					75,438,302.50						75,438,302.5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9,885,114.00				6,714,633,924.64	96,010,950.00			253,518,251.82	-670,517,491.27	10,211,508,849.19

2023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22,448,114.00				4,252,045,988.54				253,518,251.82	-1,925,433,862.59	6,502,578,491.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22,448,114.00				4,252,045,988.54				253,518,251.82	-1,925,433,862.59	6,502,578,491.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790,000.00				2,223,608,459.96	197,348,500.00				688,939,714.31	2,806,989,674.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50,000.00			672,289,714.31	688,939,714.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1,790,000.00				2,159,240,722.46	197,348,500.00					2,053,682,222.4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53,682,222.46						2,053,682,222.4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1,790,000.00				105,558,500.00	197,348,5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650,000.00			16,65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6,650,000.00			16,650,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64,367,737.50						64,367,737.5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4,238,114.00				6,475,654,448.50	197,348,500.00			253,518,251.82	-1,236,494,148.28	9,309,568,166.04

公司负责人：马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刘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哲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 1、历史沿革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中孚实业”)是 1993 年 2 月 16 日经河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豫体改字(1993)18 号文批准,由巩义市电厂、巩义市电业局、巩义市铝厂作为发起人,于 1993 年 12 月 10 日注册成立的定向募集公司。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7,819.8 万元。

2002 年 3 月 1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字[2002]28 号文《关于核准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

2003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0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5,282,7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 股另派发现金 2 元(含税)。本次分配方案实施后,总股本变为 175,867,536 股。

2004 年 4 月 26 日,公司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0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另派发现金 2 元(含税)。本次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28,627,797 股。

2007 年 5 月 11 日,公司向控股股东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增发 10,000 万股,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部采用现金认购。该次定向增发后,公司的总股本由 228,627,797 股增加至 328,627,797 股。

2007 年 9 月 12 日,公司以 2007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328,627,797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由 328,627,797 股增加至 657,255,594 股。

2010 年 3 月 18 日,公司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57,255,59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 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每 10 股转增 5 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由 657,255,594 股增加至 1,183,060,069 股。

2011 年 1 月份,本公司以 2011 年 1 月 10 日收市后股本总数 1,183,060,069 股为基数,按 10: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2011 年 1 月 17 日),中孚实业配股有效认购数量为 331,813,709 股。本次配股完成后,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1,514,873,778 股。

2013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向控股股东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增发 226,666,625 股,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部采用现金认购。该次定向增发后,公司的总股本由 1,514,873,778 股增加至 1,741,540,403 股。

2018 年 2 月 7 日,公司向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厦门豫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定向增发 219,683,654 股,全部采用现金认购。该次定向增发后,公司的总股本由 1,741,540,403 股增加至 1,961,224,057 股。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根据重整计划,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961,224,057 股,转增后股本增加至 3,922,448,114 股。

2022 年 7 月 1 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定向发行 9,185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3,922,448,114 股增加至 4,014,298,114 股。

2022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回购注销股权激励 6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014,298,114 股减少至 4,014,238,114 股。

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定向发行 317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4,014,238,114 股增加至 4,017,408,114 股。

2023 年 9 月 4 日，公司回购注销股权激励 7,523,000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017,408,114 股减少至 4,009,885,114 股。

本公司现注册资本 400,988.51 万元，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170002324A，法定代表人：马文超，注册地址：巩义市新华路 31 号。

## 2、行业性质

公司属于有色金属行业。

## 3、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材料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煤炭及制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批准报出。

## 5、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27 家，增加巩义市汇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减少登封市陈楼一三煤业有限公司，具体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的确认时点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金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投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7。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7。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 (3)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和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 （3）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



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五、12 公允价值计量。

###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①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②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③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④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⑤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

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5)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 (6)、金融工具的抵消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7)、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8)、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 1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 (1)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 (2)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13.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之外，或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
单项计提的应收票据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14.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之外，或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
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15.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融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之外，或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融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之外，或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政府机关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账龄组合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
应收利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应收股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应收政府机关款项	信用风险较低
单项计提的其他应收款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17.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 (2)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8.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9.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3) 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 (4) 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

利。

### (5)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20.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为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等款项。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长期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之外，或当单项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等，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五、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五、8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

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附注五、29 长期资产减值。

## **22.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2)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五、29 长期资产减值。



## 2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0—10%	3%—2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0	0—10%	3%—2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0—10%	9%—33.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10%	9%—33.33%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五、29 长期资产减值。

###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五、29 长期资产减值。

##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

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采矿权、土地使用权、电解铝产能指标、专利权及软件等。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采矿权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并自煤矿投产日开始以取得的可采储量为基础按产量法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五、29 长期资产减值。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5-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注明的使用年限
电解铝产能指标	30 年	主要生产设备使用年限
专利权及软件	5-15 年	专利权及软件注明或预计的使用年限
采矿权	5-50 年	采矿许可证注明的有效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

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中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31.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32.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

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

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3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前述会计处理。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 (4) 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6. 收入

####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进行会计处理。单独售价，是指企业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的价格。

####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

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义务的性质等因素。

####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或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 2) 公司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的具体原则与方法

具体确认收入时，铝精深加工产品国内销售为收到对方确认单确认收入，国内其他产品销售根据合同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出口销售在取得出口发运提单时确认收入。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7.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1) 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3) 合同成本摊销和减值**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时，企业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 1) 减 2) 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8.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公司将收到的与用电量相关的电费补贴冲减相关成本。

### (3)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

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40.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 (2)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 (3)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

##### 1) 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③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④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9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②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 (4) 租赁负债

###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①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②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③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④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⑤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2) 后续计量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②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 (5)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6)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 (2)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3)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

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4)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及“五、20 长期应收款”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1)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5)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36 收入”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 1) 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 ①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

初始计量：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后续计量：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40 租赁”的相关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方式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 ②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 2) 本公司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 41. 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2. 债务重组

##### (1) 债务重组损益的确认时点

债务重组，是指在不改变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下，经债权人和债务人协定或法院裁定，就清偿债务的时间、金额或方式等重新达成协议的交易。债务重组方式包括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修改其他条款，以及前述一种以上方式的组合等重组方式。

本公司在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 (2) 债务重组损益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的会计处理

###### ① 受让金融资产

本公司受让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为债务重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 ② 受让非金融资产

本公司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非金融资产，初始入账价值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加上相关税费计量，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为债务重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 ③ 修改其他条款

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全部债权终止确认，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权，重组债权的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权终止确认，本公司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 ④ 组合方式

债务重组采用组合方式的，一般可以认为对全部债权的合同条款作出了实质性修改，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权和受让的新金融资产，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在债务重组合同生效日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在合同生效日的公允价值扣除重组债权和受让金融资产当日公允价值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的会计处理

##### ① 以资产清偿债务

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

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 修改其他条款

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债务终止确认，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重组债务，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与终止确认的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务终止确认，或仅导致部分债务终止确认，对于未终止确认的部分债务，本公司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 ④ 组合方式

债务重组采用组合方式的，对于权益工具，本公司初始确认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修改其他条款的债务重组，参照上述“③、修改其他条款”进行会计处理。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3. 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应急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维简费与安全生产费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

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 44. 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 生产过程的性质；
- 3)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 4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1、其他主要会计政策

无。

##### 2、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 (1) 所得税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

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 (2)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3)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 (4)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可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等的预测。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估计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 (5)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是基于客户的信用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而确定的。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6)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7) 商誉估计的减值准备

在决定商誉是否要减值时，需要估计商誉分摊至现金产出单元后的使用价值。商誉按使用价值的计算需要本公司估计通过现金产出单元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和适当的贴现率以计算现值。该预测是管理层根据过往经验及对市场发展之预测来估计。

## (8) 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并将预期支出折现至其净现值。随着目前的煤炭开采活动的进行，对未来土地及环境的影响变得明显的情况下，有关成本的估计可能须不时修订。

#### 4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详见其他说明	

##### 其他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13,524.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473,630.51	
	未分配利润	263,640.37	
	少数股东权益	676,253.99	

续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	母公司
--------------	----------	----	-----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45,972.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47,133.03	
	未分配利润	308,224.36	
	少数股东权益	790,614.72	
	所得税费用	-158,944.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583.99	
	少数股东损益	114,360.7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适用  不适用**(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适用  不适用**47. 其他**□适用  不适用**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1%、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河南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	15
河南中孚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15
广元市林丰铝电有限公司	15
广元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	15
河南科创铝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中孚技术中心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元市林丰铝电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元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科创铝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6,236.33	596,653.34
银行存款	330,121,821.71	516,409,144.51
其他货币资金	561,282,523.49	1,589,398,383.5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891,880,581.53	2,106,404,181.4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资产受限情况详见“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444,965.00	4,258,737.58	/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23,444,965.00	4,219,161.00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9,576.58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23,444,965.00	4,258,737.5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92,160,998.07	700,454,399.90
1 年以内小计	1,092,160,998.07	700,454,399.90
1 至 2 年	5,389,417.15	2,108,510.73
2 至 3 年	2,519,882.82	17,730.00
3 至 4 年	17,730.00	1,152,669.35
4 至 5 年	37,521.00	81,937,291.82
5 年以上	107,980,379.74	50,662,104.84
合计	1,208,105,928.78	836,332,706.64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0	0.08	1,000,000.00	100.00		15,352,608.05	1.84	15,352,608.05	100.00	-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0	0.08	1,000,000.00	100.00		15,352,608.05	1.84	15,352,608.0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07,105,928.78	99.92	163,622,218.04	13.55	1,043,483,710.74	820,980,098.59	98.16	137,574,555.05	16.76	683,405,543.54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07,105,928.78	99.92	163,622,218.04	13.55	1,043,483,710.74	820,980,098.59	98.16	137,574,555.05	16.76	683,405,543.54
合计	1,208,105,928.78	/	164,622,218.04	/	1,043,483,710.74	836,332,706.64	/	152,927,163.10	/	683,405,543.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92,160,998.07	54,608,049.93	5.00
1-2 年	5,389,417.15	538,941.72	10.00
2-3 年	1,519,882.82	455,964.85	30.00
3-4 年	17,730.00	8,865.00	50.00
4-5 年	37,521.00	30,016.80	80.00
5 年以上	107,980,379.74	107,980,379.74	100.00
合计	1,207,105,928.78	163,622,218.04	13.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5,352,608.05		706,222.51	13,646,385.54		1,000,000.00
组合计提	137,574,555.05	30,661,041.39	12,392.85	4,687,489.43	86,503.88	163,622,218.04
合计	152,927,163.10	30,661,041.39	718,615.36	18,333,874.97	86,503.88	164,622,218.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333,874.9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报告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553,378,953.9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5.8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81,132,810.10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15,156,503.67	278,708,653.90
其中：银行承兑票据	215,156,503.67	278,708,653.9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15,156,503.67	278,708,653.90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88,343,402.34	
合计	3,888,343,402.34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8、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4,469,144.47	93.75	391,306,157.36	91.76
1 至 2 年	13,962,796.95	4.30	14,505,438.75	3.40
2 至 3 年	696,191.99	0.21	14,756,806.58	3.46
3 年以上	5,663,174.40	1.74	5,901,660.12	1.38
合计	324,791,307.81	100.00	426,470,062.8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153,344,240.96	47.21
合计	153,344,240.96	47.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5,784,265.26	181,344,208.98
合计	125,784,265.26	181,344,208.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799,837.46	65,458,790.91
1 年以内小计	9,799,837.46	65,458,790.91
1 至 2 年	4,504,742.72	10,408,751.72
2 至 3 年	10,332,421.45	26,043,661.80
3 至 4 年	30,917,847.70	108,820,828.92
4 至 5 年	108,724,345.12	23,892,795.40
5 年以上	438,326,350.93	426,542,155.99
合计	602,605,545.38	661,166,984.74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暂借款	426,092,188.04	486,386,421.61
土地收储款	101,643,720.00	101,643,720.00
保证金	22,133,702.29	14,892,967.34
其他	52,735,935.05	58,243,875.79
坏账准备	-476,821,280.12	-479,822,775.76
合计	125,784,265.26	181,344,208.98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272,939.54	79,423,245.69	397,126,590.53	479,822,775.7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912,137.16		5,912,137.16
本期转回	2,782,947.68		6,758,399.41	9,541,347.0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627,714.29		627,714.29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89,991.86	85,963,097.14	390,368,191.12	476,821,280.1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79,822,775.76	5,912,137.16	9,541,347.09		627,714.29	476,821,280.12
合计	479,822,775.76	5,912,137.16	9,541,347.09		627,714.29	476,821,280.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金丰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242,177,242.43	40.19	暂借款	5 年以上	242,177,242.43
河南嘉拓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117,117,134.22	19.44	暂借款	5 年以上	117,117,134.22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101,643,720.00	16.87	土地收储款	4-5 年	10,164,372.00
上海豫锐贸易有限公司	21,073,814.47	3.50	暂借款	5 年以上	21,073,814.47
林州市裕通碳素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66	暂借款	5 年以上	10,000,000.00
合计	492,011,911.12	81.66	/	/	400,532,563.12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1,757,811.39	1,202,817.02	770,554,994.37	607,749,626.95	5,919,033.34	601,830,593.61
在产品	930,786,276.30	14,910,778.45	915,875,497.85	1,129,422,133.54	26,590,174.42	1,102,831,959.12
库存商品	405,622,622.58	2,472,633.15	403,149,989.43	242,350,842.33	4,753,539.12	237,597,303.21
委托加工物资	6,219,442.46		6,219,442.46	38,250,144.35		38,250,144.35
发出商品	271,749,054.11	403,023.37	271,346,030.74	212,822,776.68		212,822,776.68
合计	2,386,135,206.84	18,989,251.99	2,367,145,954.85	2,230,595,523.85	37,262,746.88	2,193,332,776.9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919,033.34	2,904,687.08		7,620,903.40		1,202,817.02
在产品	26,590,174.42	33,834,356.62		45,513,752.59		14,910,778.45
库存商品	4,753,539.12	3,787,517.93		6,068,423.90		2,472,633.15
发出商品		403,023.37				403,023.37
合计	37,262,746.88	40,929,585.00		59,203,079.89		18,989,251.9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在产品以及库存商品使用或销售相应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	129,180,095.90	93,093,293.5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7,038,435.08	90,872,100.42
预缴其他税费	41,737.66	3,604.82
合计	156,260,268.64	183,968,998.74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珠海鸿帆有色金属 化工有限公司	43,815,413.13	43,815,413.13		46,514,821.97	46,514,821.97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 有限责任公司	181,916,493.43	36,383,298.69	145,533,194.74	178,070,158.85	35,614,031.77	142,456,127.08	
合计	225,731,906.56	80,198,711.82	145,533,194.74	224,584,980.82	82,128,853.74	142,456,127.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 有限责任公司	181,916,493.43	36,383,298.69	20	预计可收回性
珠海鸿帆有色金属 化工有限公司	43,815,413.13	43,815,413.1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5,731,906.56	80,198,711.8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82,128,853.74	769,266.92	2,699,408.84			80,198,711.82
合计	82,128,853.74	769,266.92	2,699,408.84			80,198,711.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黄河水务”），成立于2009年11月，本公司持股44%，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实际控制人为河南黄河河务局供水局。黄河水务拥有巩义独家黄河用水权指标，用水权具有特殊性和稀缺性。建设黄河水务主要为了保障中孚电力生产用水的

长久稳定与充足，同时能以合理的用水价格获得供水，在黄河水务供水工程建设中，本公司提供借款支持。目前巩义市人民政府、银龙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和黄河水务三方已经签订了《巩义市城乡一体化项目合作协议》，已向巩义市城市中心及乡镇进行供水。未来，随着黄河水务营业收入增加，可通过其经营收入逐步偿还借款。

## 17、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其中：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969,565.52			638,353.33						4,607,918.85
河南永联煤业有限公司	53,840,473.02			1,916,647.32						55,757,120.34
大唐林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1,324,584.32			-8,436,914.57						22,887,669.75
四川索通豫恒炭材料有限公司	797,168.96			-74,532.79						722,636.17
小计	89,931,791.82			-5,956,446.71						83,975,345.11
合计	89,931,791.82			-5,956,446.71						83,975,345.11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林州市信用社	550,000.00					550,000.00		282,605.00			
郑州轻研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1,086,210.00					1,086,210.00					
四川星墨铝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2,636,210.00					2,636,210.00		282,605.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有对林州市信用社、郑州轻研合金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星墨铝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因此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800,408,251.69	14,508,570,185.5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800,408,251.69	14,508,570,185.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期初余额	6,739,227,613.15	15,720,424,708.73	88,466,679.99	59,244,949.69	22,607,363,951.56
2.本期增加金额	167,616,340.67	884,657,431.49	17,598,137.93	4,796,299.71	1,074,668,209.80
(1) 购置	3,158,589.59	102,146,017.24	12,986,834.80	4,796,299.71	123,087,741.34
(2) 在建工程转入	164,457,751.08	782,511,414.25	4,611,303.13		951,580,468.4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885,503.31	38,975,104.46	3,481,747.65	46,917.98	59,389,273.40
(1) 处置或报废	16,885,503.31	38,975,104.46	3,481,747.65	46,917.98	59,389,273.40
4.期末余额	6,889,958,450.51	16,566,107,035.76	102,583,070.27	63,994,331.42	23,622,642,887.96
<b>二、累计折旧</b>					
1.期初余额	2,363,864,907.97	5,093,367,222.57	63,781,741.59	47,289,039.69	7,568,302,911.82
2.本期增加金额	232,786,954.21	519,848,408.39	6,976,454.61	2,716,292.17	762,328,109.38
(1) 计提	232,786,954.21	519,848,408.39	6,976,454.61	2,716,292.17	762,328,109.38



3.本期减少金额	9,323,388.03	22,524,167.87	1,963,272.82	44,572.08	33,855,400.80
(1) 处置或报废	9,323,388.03	22,524,167.87	1,963,272.82	44,572.08	33,855,400.80
4.期末余额	2,587,328,474.15	5,590,691,463.09	68,794,923.38	49,960,759.78	8,296,775,620.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44,197,033.77	85,143,871.15		1,149,949.27	530,490,854.1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5,031,838.32				5,031,838.32
(1) 处置或报废	5,031,838.32				5,031,838.32
4.期末余额	439,165,195.45	85,143,871.15		1,149,949.27	525,459,015.8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63,464,780.91	10,890,271,701.52	33,788,146.89	12,883,622.37	14,800,408,251.69
2.期初账面价值	3,931,165,671.41	10,541,913,615.01	24,684,938.40	10,805,960.73	14,508,570,185.5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384,604,222.74	143,010,881.51	222,477,640.06	19,115,701.17	
机器设备	116,956,998.53	52,538,471.55	47,279,833.03	17,138,693.95	
运输工具	128,500.00	122,075.00		6,425.00	
其他					
合计	501,689,721.27	195,671,428.06	269,757,473.09	36,260,820.12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96,381,612.34
机器设备	68,970,110.07
合计	165,351,722.41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铝精深加工项目、广元林丰铝电、广元高精铝材房屋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5,837,802.91	520,167,916.09
工程物资		
合计	145,837,802.91	520,167,916.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2 万吨高精铝板带材项目				255,453,804.17		255,453,804.17
12 万吨绿色新型包装材料项目				135,346,228.82		135,346,228.82
15 万吨高精铝合并合金板锭材项目				71,637,057.66		71,637,057.66
年产 6 万吨铝及铝合金带材涂层生产线项目				29,347,371.71		29,347,371.71
年产 15 万吨回转窑改罐式炉煅烧项目	55,279,517.86		55,279,517.86			
年产 15 万吨 UBC 合金铝液项目	24,721,602.79		24,721,602.79			
其他	65,836,682.26		65,836,682.26	28,383,453.73		28,383,453.73
合计	145,837,802.91		145,837,802.91	520,167,916.09		520,167,916.0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年产 15 万吨 UBC 合金铝液项目	1.47 亿		42,488,609.83	17,767,007.04		24,721,602.79		30%				自筹
12 万吨高精铝板带材项目	3.90 亿	255,453,804.17	97,589,919.76	353,043,723.93				100%				自筹

12 万吨绿色新型包装材料项目	4.09 亿	135,346,228.82	186,771,340.26	322,117,569.08				100%				自筹
年产 6 万吨铝及铝合金带材涂层生产线项目	1.22 亿	29,347,371.71	10,415,492.50	39,762,864.21				50%				自筹
15 万吨高精铝合金板锭材项目	1.60 亿	71,637,057.66	48,538,476.18	120,175,533.84				100%				自筹
年产 15 万吨回转窑改罐式炉煅烧项目	0.70 亿		55,279,517.86			55,279,517.86		85%				自筹
废水处理项目	0.75 亿		52,137,128.42	52,137,128.42				100%				自筹
其他项目		28,383,453.73	84,029,870.47	46,576,641.94		65,836,682.26						自筹
合计	13.73 亿	520,167,916.09	577,250,355.28	951,580,468.46		145,837,802.9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88,800.00			688,8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008,000.00			1,008,000.00
(1) 新增租赁合同	1,008,000.00			1,008,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688,800.00			688,800.00
(1) 租赁变更	688,800.00			688,800.00
4.期末余额	1,008,000.00			1,008,000.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74,000.00			574,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366,800.00			366,800.00
(1) 计提	366,800.00			366,8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688,800.00			688,800.00
(1) 处置	688,800.00			688,800.00
4.期末余额	252,000.00			252,000.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56,000.00			756,000.00
2.期初账面价值	114,800.00			114,800.00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采矿权	电解铝产能指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1,612,716.53	11,189,642.29	2,844,727,167.59	1,084,119,326.77	4,301,648,853.18
2.本期增加金额	3,284,614.98				3,284,614.98
(1) 购置	3,284,614.98				3,284,614.9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64,897,331.51	11,189,642.29	2,844,727,167.59	1,084,119,326.77	4,304,933,468.1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1,225,570.18	9,341,837.35	538,571,893.37	72,818,345.74	701,957,646.64
2.本期增加金额	7,687,817.09	405,326.65	32,334,224.94	37,805,644.09	78,233,012.77
(1) 计提	7,687,817.09	405,326.65	32,334,224.94	37,805,644.09	78,233,012.7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88,913,387.27	9,747,164.00	570,906,118.31	110,623,989.83	780,190,659.4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006,411,757.39		1,006,411,757.3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006,411,757.39		1,006,411,757.3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5,983,944.24	1,442,478.29	1,267,409,291.89	973,495,336.94	2,518,331,051.36
2.期初账面价值	280,387,146.35	1,847,804.94	1,299,743,516.83	1,011,300,981.03	2,593,279,449.1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广元高精铝材土地使用权	14,022,703.66	未完成过户

##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技术改造及勘探费	2,525,132.69		1,567,709.76		957,422.93
土地复垦费	39,284,299.76		4,498,478.90		34,785,820.86
合计	41,809,432.45		6,066,188.66		35,743,243.79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7,797,983.75	103,151,417.05	425,799,418.27	100,276,983.95
未实现内部损益	8,889,645.77	2,222,411.44	10,106,358.85	2,526,589.71
可抵扣亏损	383,959,033.21	75,887,385.13	319,863,449.28	79,965,862.33
预计负债	131,907,140.61	32,976,785.15	138,808,568.53	34,702,142.13
其他	19,235,042.72	2,885,256.41	9,743,589.74	1,461,538.46
合计	981,788,846.06	217,123,255.19	904,321,384.67	218,933,116.5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05,098,704.90	60,764,805.74	420,830,693.38	63,124,604.0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土地复垦费	22,389,206.69	5,597,301.67	23,788,532.11	5,947,133.03
合计	427,487,911.59	66,362,107.41	444,619,225.49	69,071,737.0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67,139,688.38	2,121,057,084.01
可抵扣亏损	2,881,111,782.57	3,741,867,166.61
合计	4,948,251,470.95	5,862,924,250.6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58,000,359.06	1,000,769,344.43	
2024 年	174,399,936.16	158,192,533.83	
2025 年	934,183,029.12	1,144,024,820.17	
2026 年	1,269,663,947.46	1,230,981,359.10	
2027 年	195,917,147.45	207,899,109.08	
2028 年	248,947,363.32		
合计	2,881,111,782.57	3,741,867,166.6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5,784,344.33		15,784,344.33	22,624,200.00		22,624,200.00

合计	15,784,344.33		15,784,344.33	22,624,200.00		22,624,200.00
----	---------------	--	---------------	---------------	--	---------------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6,128.25	56,128.25		保证金/存单	158,939.84	158,939.84		保证金/存单
存货	53,862.14	53,862.14		借款质押	44,000.00	44,000.00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346,323.34	811,345.18		借款抵押	1,300,131.33	865,802.46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5,309.13	20,067.56		借款抵押	27,233.26	22,374.96		借款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13,432.40	13,432.40		借款质押
应收账款	9,591.77	9,112.18		借款质押				
合计	1,491,214.63	950,515.31	/	/	1,543,736.83	1,104,549.66	/	/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7,772,236.84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49,800,000.00
信用借款		
利息	1,175,802.10	103,750.00
合计	248,948,038.94	49,903,75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指定的理由和依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516,447.00	1,941,026.00	/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516,447.00	1,941,026.00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合计	516,447.00	1,941,026.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84,455,858.16	1,571,481,715.81
信用证	24,111,428.30	16,911,826.10
合计	408,567,286.46	1,588,393,541.9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953,607,981.33	1,044,471,177.62
设备款	122,085,014.34	145,373,252.96
工程款	537,317,384.37	556,855,490.78
其他	59,295,323.78	59,765,910.70
合计	1,672,305,703.82	1,806,465,832.06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8、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铝款	373,817,862.30	338,199,449.78
预收电费	10,026,175.07	5,053,840.16
预收煤款	15,878,476.59	4,456,877.09
其他货款	7,948,876.89	16,338,904.81
合计	407,671,390.85	364,049,071.84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2,665,172.00	846,182,595.16	914,907,985.21	103,939,781.9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49,014.88	79,124,453.15	79,393,802.31	979,665.7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3,914,186.88	925,307,048.31	994,301,787.52	104,919,447.67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0,721,790.58	745,161,581.84	812,527,917.49	103,355,454.93
二、职工福利费	181,000.00	35,673,916.05	35,854,916.05	
三、社会保险费	873,323.24	39,225,289.17	40,056,280.17	42,332.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64,823.26	35,099,251.86	35,721,787.04	42,288.08
工伤保险费	157,378.07	4,126,037.31	4,283,371.22	44.16
生育保险费	51,121.91		51,121.91	
四、住房公积金	609,656.65	22,758,463.75	23,078,418.40	289,70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9,401.53	3,363,344.35	3,390,453.10	252,292.7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72,665,172.00	846,182,595.16	914,907,985.21	103,939,781.95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04,102.93	76,028,330.24	76,287,205.36	945,227.81
2、失业保险费	44,911.95	3,096,122.91	3,106,596.95	34,437.9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249,014.88	79,124,453.15	79,393,802.31	979,665.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516,113.63	4,762,189.09
企业所得税	3,218,002.47	13,138,421.88
个人所得税	2,334,319.21	1,945,520.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08,040.20	705,308.21
教育费附加	1,724,364.09	593,180.41
印花税	5,447,434.20	5,928,654.64
房产税	3,663,663.54	3,006,002.21
土地使用税	6,266,509.54	6,304,097.96
资源税	2,150,589.83	1,493,798.68
环境保护税	2,666,456.70	1,854,325.21
合计	51,195,493.41	39,731,498.99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33,824,253.16	905,984,995.40
合计	633,824,253.16	905,984,995.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及利息	19,953,691.54	378,945,198.50
征地补偿款及占地补偿款	27,343,873.43	25,235,837.43
保证金、押金	22,927,931.20	15,028,866.46
其他	23,781,306.99	41,776,593.01
股权激励款	96,010,950.00	197,348,500.00
股权转让款	443,806,500.00	247,650,000.00
合计	633,824,253.16	905,984,995.40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款	443,806,500.00
股权激励款	股权激励	96,010,950.00
巩义市站街镇财政所	征地补偿款及占地补偿款	15,070,408.43
四川同圣国创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利息	8,000,000.00
广元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	8,000,000.00
合计		570,887,858.43

###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2,861,139.43	465,221,721.01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26,769,372.97	584,128,421.97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929,630,512.40	1,049,350,142.98

####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51,702,261.78	45,649,697.35
合计	51,702,261.78	45,649,697.3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38,344,158.28	200,843,632.51
保证借款	57,389,802.43	306,763,566.22
保证加抵押借款	848,601,997.23	1,023,161,828.67
保证并抵押、质押借款	203,039,451.69	214,982,948.86
利息	5,579,834.60	9,455,351.95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2,861,139.43	465,221,721.01
合计	1,150,094,104.80	1,289,985,607.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金	756,000.00	114,800.00
合计	756,000.00	114,800.00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655,290,389.92	1,792,229,450.3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655,290,389.92	1,792,229,450.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2,256,694,150.52	2,131,036,223.43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26,769,372.97	584,128,421.97
重整留债	125,365,612.37	245,321,648.84
合计	1,655,290,389.92	1,792,229,450.30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土地复垦费	127,869,905.75	122,299,426.87	煤矿土地复垦费用
对外提供担保	235,353,367.59	211,353,367.59	担保逾期
违约金	1,000,000.00	1,000,000.00	违约
合计	364,223,273.34	334,652,794.4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对外提供担保逾期已经在重整中预留股份。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0,996,343.13	12,000,000.00	7,595,011.78	245,401,331.35	收到财政拨款
合计	240,996,343.13	12,000,000.00	7,595,011.78	245,401,331.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冲减营业成本	冲减管理费用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进口设备贴息补助	48,133,833.37				1,925,353.32			46,208,480.05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发展项目资金-高性能铝合金特种铝材项目	8,333,333.37				333,333.32			8,000,000.05	与资产相关
汽车板项目补助	3,833,333.29				153,333.36			3,679,999.93	与资产相关
站街镇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11,583,333.37				463,333.32			11,120,000.05	与资产相关
土地补偿款	22,194,075.23				501,561.00			21,692,514.23	与资产相关
工业产业发展基金	137,174,844.76				3,709,550.44			133,465,294.32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补贴资金	9,743,589.74				341,880.36			9,401,709.38	与资产相关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技改示范项目		10,000,000.00			166,666.66			9,833,333.34	与资产相关
绿色低碳智能化提升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40,996,343.13	12,000,000.00			7,595,011.78			245,401,331.35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14,238,114.00	3,170,000.00			-7,523,000.00	-4,353,000.00	4,009,885,114.00

其他说明：

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定向发行 317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4,014,238,114 股增加至 4,017,408,114 股；2023 年 9 月 4 日，公司回购注销股权激励 752.3 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017,408,114 股减少至 4,009,885,114 股。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535,010,436.62	282,260,565.17	8,651,450.00	10,808,619,551.79
其他资本公积	190,687,827.73	112,304,352.25	78,786,840.00	224,205,339.98
合计	10,725,698,264.35	394,564,917.42	87,438,290.00	11,032,824,891.7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变动如下：

项目	增加	减少
第一批股权激励解禁	78,786,840.00	
股权激励回购		8,651,450.00
第二批股权激励授予	2,250,700.00	
重整清偿	201,223,025.17	
合计	282,260,565.17	8,651,450.00

##### (2)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如下：

项目	增加	减少
收购中孚铝业 25% 股权	36,866,049.75	
计提股权激励费用	75,438,302.50	
第一批股权激励解禁		78,786,840.00
合计	112,304,352.25	78,786,840.00

####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	197,348,500.00	5,420,700.00	106,758,250.00	96,010,950.00
合计	197,348,500.00	5,420,700.00	106,758,250.00	96,010,950.00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5,568,057.63	125,568,057.63	
维简费		21,892,185.52	21,892,185.52	
合计		147,460,243.15	147,460,243.15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3,518,251.82			253,518,251.8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53,518,251.82			253,518,251.82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79,394,253.10	-3,746,309,980.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63,640.3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79,394,253.10	-3,746,046,340.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9,206,321.49	1,050,002,086.95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6,650,00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20,187,931.61	-2,679,394,253.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686,531,005.12	15,820,502,520.31	17,247,147,388.28	14,503,662,002.02
其他业务	106,335,115.13	20,652,655.52	269,532,306.30	199,289,641.31
合计	18,792,866,120.25	15,841,155,175.83	17,516,679,694.58	14,702,951,643.3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24,071.61	16,801,051.51
教育费附加	28,329,588.74	16,720,382.24
资源税	16,104,062.21	17,327,771.91
房产税	26,362,137.73	14,123,783.76
土地使用税	27,350,392.32	26,730,631.90
车船使用税	59,118.64	22,943.54
印花税	22,945,545.47	22,188,387.12
环境保护税	18,101,039.51	8,817,375.67
合计	171,075,956.23	122,732,327.65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724,555.02	9,034,442.93
差旅费	8,811,599.12	1,445,284.13
办公及业务招待费	18,349,060.60	10,564,264.81
其他	4,702,937.37	3,788,057.64
合计	40,588,152.11	24,832,049.51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7,732,368.12	159,438,998.97
股权激励	75,438,302.50	64,367,737.50

折旧费	44,347,231.55	41,292,707.92
咨询服务费	15,302,672.42	8,449,967.82
办公及业务招待费	57,866,588.55	42,366,869.48
小车耗费	5,432,101.55	4,419,376.04
宣传费	2,838,496.34	2,120,232.46
会议费	382,215.20	475,786.25
无形资产摊销	17,455,219.51	16,271,977.38
差旅费	4,008,508.94	1,942,182.87
审计费	3,030,044.62	3,053,652.70
绿化费	9,484,451.41	5,018,767.91
其他	38,629,141.89	29,501,505.02
合计	431,947,342.60	378,719,762.32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308,789,539.51	578,971,181.76
工资薪酬	58,898,148.82	35,725,335.64
折旧	9,891,406.16	8,640,501.07
其他	386,168.84	1,084,109.84
合计	377,965,263.33	624,421,128.31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6,030,689.88	271,971,772.33
减：利息收入	22,623,310.26	76,059,356.92
汇兑损益	-20,226,511.87	-127,756,475.92
手续费等	4,826,972.97	10,796,825.78
合计	258,007,840.72	78,952,765.27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业产业发展基金	3,709,550.44	2,846,285.12
稳岗补贴	1,598,954.30	2,049,269.85
出口补贴	4,962,900.00	6,079,900.00
进口设备贴息补助	1,925,353.32	1,925,353.32
工业企业发展项目资金-高性能铝合金特种铝材项目	333,333.32	333,333.32
汽车板项目补助	153,333.36	153,333.36
站街镇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463,333.32	463,333.32
技术改造项目补贴	341,880.36	256,410.26
土地补偿款	501,561.00	501,561.00
职业技能补贴		345,000.00

研发财政补助资金	1,610,000.00	1,878,300.00
工业企业奖补款	17,031,500.00	16,485,000.00
奖补资金	180,323,200.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38,929,501.58	
招商引资激励奖补	7,000,000.00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技改示范项目	166,666.66	
其他	2,552,656.00	1,715,689.38
合计	261,603,723.66	35,032,768.93

##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56,446.71	126,640,189.8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7,039,589.96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617,686.85	-6,005,263.7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11,666,511.50
合计	20,700,830.10	132,301,437.53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99,360.00	-7,405,175.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099,360.00	-7,405,17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7,513.29	-124,163.83
合计	3,106,873.29	-7,529,338.83

##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942,426.03	-24,486,359.7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29,209.93	5,556,132.27



长期应收款、应收票据等坏账损失	1,930,141.92	45,000,702.15
合计	-24,383,074.18	26,070,474.65

##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0,929,585.00	-43,589,522.8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0,929,585.00	-43,589,522.85

##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1,614,635.18	-614,378.8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1,614,635.18	-614,378.83
合计	-1,614,635.18	-614,378.83

##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54,873.38	211,749.59	354,873.3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54,873.38	211,749.59	354,873.3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核销应付款	232,022.30	6,235,013.99	232,022.30
保险赔款	21,141,789.68	15,721,497.31	21,141,789.68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12,784,804.01	
罚款收入	2,445,197.73	726,273.45	2,445,197.73

其他	328,129.18	81,590.97	328,129.18
合计	24,502,012.27	35,760,929.32	24,502,012.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703,898.62	19,198,640.52	11,703,898.6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703,898.62	19,198,640.52	11,703,898.6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1,278,000.00	8,057,000.00	11,278,00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滞纳金	22,732,839.67	31,079,599.11	22,732,839.67
其他	10,022,139.04	745,641.96	10,022,139.04
合计	55,736,877.33	59,080,881.59	55,736,877.33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2,692,456.01	219,341,390.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99,768.24	36,086,646.00
合计	281,792,687.77	255,428,036.86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59,375,657.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4,843,914.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1,429,000.1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018,992.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235,912.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7,853,270.8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179,724.46
其他税前扣除项目	-13,203,585.13
所得税费用	281,792,687.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7,079,210.30	38,553,159.23
利息收入	31,005,278.74	65,247,377.00
开具应付票据及信用证等对应的受限资金减少		156,062,679.17
其他	28,769,348.78	103,547,036.39
合计	286,853,837.82	363,410,251.7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咨询费	15,302,672.42	8,449,967.82
审计费	3,030,044.62	3,053,652.70
办公及业务招待费	76,215,649.15	52,931,134.29
差旅费	12,820,108.06	3,387,467.00
小车耗费	5,432,101.55	4,419,376.04
修理费	13,187,356.80	7,031,095.18
会议费	382,215.20	475,786.25
宣传费	2,838,496.34	2,120,232.46
研究与开发费	309,175,708.35	580,055,291.60
其他	44,047,383.75	32,083,657.40
合计	482,431,736.24	694,007,660.74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四川中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7,650,000.00	574,220,856.14
合计	247,650,000.00	574,220,856.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本金及利息收入	57,724,133.31	3,209,333.33
收购公司	12,331.30	
远期锁汇	3,444,750.00	
合计	61,181,214.61	3,209,333.3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借款		53,800,000.00
远期锁汇	868,945.00	
合计	868,945.00	53,800,000.00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权费	1,860,725.00	58,447.00
合计	1,860,725.00	58,447.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少数股权	768,043,500.00	1,025,919,000.00
回购股权激励款	16,174,450.00	
支付期权损失	2,927,500.00	
手续费及其他	37,619,893.81	11,969,533.51
合计	824,765,343.81	1,037,888,533.51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9,903,750.00	354,013,110.77	6,523,551.56	161,492,373.39		248,948,038.94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55,207,328.21	105,575,067.24	96,548,642.66	427,152,764.63	177,223,029.25	1,352,955,244.23
长期应付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131,036,223.43	747,286,000.00	70,371,642.04	688,706,147.59	3,293,567.36	2,256,694,150.52
其他应付款- 借款及利息	378,945,198.50		16,000,000.00	374,991,506.96		19,953,691.54
其他应付款- 股权转让款			1,211,850,000.00	768,043,500.00		443,806,500.00
其他应付款- 股权激励款	197,348,500.00	5,420,700.00		16,174,450.00	90,583,800.00	96,010,950.00

交易性金融 负债-期权	516,447.00	1,860,725.00	2,927,500.00	2,927,500.00	516,447.00	1,860,725.00
合计	4,512,957,447.14	1,214,155,603.01	1,404,221,336.26	2,439,488,242.57	271,616,843.61	4,420,229,300.2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577,582,969.29	1,446,993,469.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929,585.00	43,589,522.85
信用减值损失	24,383,074.18	-26,070,474.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62,328,109.38	701,471,692.08
使用权资产摊销	366,800.00	344,400.00
无形资产摊销	78,233,012.77	37,875,504.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66,188.66	12,439,535.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4,635.18	614,378.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49,025.24	18,986,890.9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06,873.29	7,529,338.8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0,631,150.98	155,012,122.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700,830.10	-132,301,437.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9,861.39	49,613,143.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09,629.63	-13,526,497.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539,682.99	-84,036,622.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899,673.66	105,418,599.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9,179,282.99	-837,552,734.39
其他		156,062,67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9,158,439.41	1,642,463,510.03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5,870,187,213.69	4,767,176,128.80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0,598,058.04	517,005,797.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7,005,797.85	481,562,143.1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407,739.81	35,443,654.7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47,650,000.00
其中：四川中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7,65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47,650,000.00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0,598,058.04	517,005,797.85
其中：库存现金	476,236.33	596,653.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0,121,821.71	516,409,144.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598,058.04	517,005,797.8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85,979,183.94	1,445,183,694.0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24,124,775.85	9,658,918.06	信用证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6,670,000.00	6,544,888.56	保函保证金
定单存款	10,000,000.00		定单存款
煤业复垦费保证金	16,611,280.01	44,380,837.90	土地复垦费保证金
期货保证金	49,699,953.21	46,093,161.36	期货保证金
其他	68,197,330.48	37,536,883.59	其他
合计	561,282,523.49	1,589,398,383.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025,029.62	7.0827	7,259,977.29
欧元	222,300.48	7.8592	1,747,103.9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86,760,461.89	7.0827	614,498,323.42
欧元	3,123,887.11	7.8592	24,551,253.56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96,332.69	7.0827	2,807,105.54
欧元	100,000.00	7.8592	785,920.00
应付票据			
其中：欧元	3,067,924.00	7.8592	24,111,428.3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9,216,823.0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1,939,555.43	
合计	11,939,555.4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308,789,539.51	578,971,181.76
工资薪酬	58,898,148.82	35,725,335.64
折旧	9,891,406.16	8,640,501.07
其他	386,168.84	1,084,109.84
合计	377,965,263.33	624,421,128.3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77,965,263.33	624,421,128.31
资本化研发支出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巩义市汇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3年1月	32,579.34	100.00	现金收购	2023年1月	实际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75,036,161.92	-4,835,752.81	-11,350.49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巩义市汇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现金	32,579.34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32,579.3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2,579.3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巩义市汇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2,579.34	32,579.34
货币资金	12,331.30	12,331.30
应收款项	20,140.97	20,140.97
其他应收款	107.07	107.07
净资产	32,579.34	32,579.34
取得的净资产	32,579.34	32,579.3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控股子公司登封市陈楼一三煤业有限公司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南中孚炭素有限公司	河南	16,996.00	河南	炭素系列产品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欧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5,000.00	深圳	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投资兴办实体、经营进出口业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省银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10,000.00	河南	铝制品的生产销售, 矿山成套机电设备及配件、铝材料的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	河南	2,000.00	河南	铝及制品的生产销售	76.00		投资设立
林州市林丰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33,168.00	河南	铝及制品的生产销售	3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阳高晶铝材有限公司	河南	47,886.91	河南	铝产品加工销售		99.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忻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	上海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货物进出口等	90.00		投资设立
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	河南	235,000.00	河南	火力发电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豫联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	80,000.00	河南	企业管理咨询、煤矿投资、机电设备、金属材料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市慧祥煤业有限公司	河南	5,000.00	河南	煤炭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市豫金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	13,000.00	河南	实业投资;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等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礅槽企业集团金岭煤业有限公司	河南	5,005.80	河南	煤炭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郑州广贤工贸有限公司	河南	6,000.00	河南	煤炭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中孚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河南	2,000.00	河南	新产品、新材料技术研究, 成果转让, 工艺设计, 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中孚售电有限公司	河南	2,000.00	河南	购电、售电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中孚蓝汛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	1,000.00	河南	软件技术开发, 通讯、电子、电力产品的技术开发、转让及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凤凰熙锦坤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湖南	55,200.00	湖南	投资	33.33		投资设立
河南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	河南	200,000.00	河南	铝材的生产、销售; 废旧铝材的回收; 自营和代理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科创铝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	1,500.00	河南	铝基新材料研发、销售; 铝基新材料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39.00	22.76	投资设立
广元市林丰铝电有限公司	四川	50,000.00	四川	铝锭(液)、氧化铝粉, 铝制品的生产销售		60.00	投资设立
广元市林丰铝材有限公司	四川	5,000.00	四川	生产销售铝合金棒、铝合金锭、铝板带箔等铝材产品		100.00	投资设立
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	5,000.00	四川	铝基新材料技术研发、成果转让、技术服务; 铝基产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中孚铝合金有限公司	河南	10,000.00	河南	铝合金制品、铝制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宝汇中孚商贸有限公司	河南	2,000.00	河南	经销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机电产品等	100.00		投资设立
四川中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四川	32,000.00	四川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等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元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	四川	188,322.56	四川	铝液（锭）、铝材生产与销售	67.44	32.5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巩义市汇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河南	2,000.00	河南	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2019 年，广元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元投资控股”）和四川同圣国创铝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圣国创”）分别以 1 亿元人民币对林丰铝电全资子公司广元林丰铝电以明股实债的方式进行增资，增资金额共计 2 亿元，广元投资控股、同圣国创出资按 8%/年的固定收益分红，该增资款使用期限为 5 年，5 年期满后退出，广元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同圣国创铝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元市林丰铝电有限公司 40% 股权收益及表决权仍全部由本公司之子公司林州市林丰铝电有限责任公司享有。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公司出资 18,400 万元（占比 33.33%）成立凤凰熙锦坤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作为合伙企业的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前海金鹰作为“前海金鹰粤通 54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第 3 期）委托资产”的管理人，代表“前海金鹰粤通 54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第 3 期) 委托财产”，出资 36,700 万元（占比 66.49%）为合伙企业的优先级合伙人，北京熙锦汇出资 50 万元（占比 0.09%）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浙银资本出资 50 万元（占比 0.09%）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

根据合伙协议中投资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原则：在有限合伙企业的经营期内，对于有限合伙企业取得的收益，普通合伙人不参与收益的分配。

本公司在投资决策委员会占多数席位，持有资产管理计划的全部劣后级份额，对优先级份额承担本金及收益保证义务，并且能对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方向、后续管理或处置等相关活动拥有权力的情况下，根据经济实质、合伙协议的具体条款、对合伙企业相关活动的决策权、享有的回报与承担的风险等因素综合判断，中孚实业对凤凰熙锦及其投资的安阳高晶具有控制权，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9 年 9 月 28 日为到期赎回日，公司重整中以股抵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按规定划转至管理人指定的证券账户，2022 年 2 月 25 日已过户至广州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证券账户。

2024 年 3 月 22 日，中孚实业受让广州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凤凰熙锦 66.49% 的财产份额，林丰铝电受让浙江融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凤凰熙锦 0.09% 的财产份额。目前，凤凰熙锦已将其持有安阳高晶 99.98% 的股权转让至中孚实业。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孚铝业	24.00	43,996.07		121,596.75
豫联煤业	49.00	-2,073.58		25,194.4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孚铝业	349,655.19	353,721.57	703,376.76	64,733.48	28,035.47	92,768.95	264,719.73	359,274.34	623,994.07	66,190.79	59,111.00	125,301.79
豫联煤业	45,401.63	240,354.76	285,756.39	269,342.50	12,789.67	282,132.17	31,043.73	250,789.64	281,833.37	256,704.50	18,375.70	275,080.2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孚铝业	776,972.34	111,915.54	111,915.54	27,585.00	774,381.43	70,502.39	70,502.39	19,743.18
豫联煤业	62,473.27	-3,128.96	-3,128.96	17,314.35	67,713.86	-1,826.54	-1,826.54	4,412.28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公司控股股东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 25%的股权，收购价格 121,185.00 万元，收购后公司持有中孚铝业 76%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211,850,000.00
--现金	1,211,85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211,850,000.00
减: 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248,875,990.26
差额	-37,025,990.26
其中: 调整资本公积	36,866,049.75
调整盈余公积	159,940.51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大唐林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河南	发电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大唐林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大唐林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523,611,707.74	627,238,365.00
非流动资产	1,403,112,048.35	1,466,426,399.01
资产合计	1,926,723,756.09	2,093,664,764.01
流动负债	1,560,285,407.36	1,544,041,842.43
非流动负债	252,000,000.00	393,000,000.00
负债合计	1,812,285,407.36	1,937,041,842.4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4,438,348.73	156,622,921.5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887,669.75	31,324,584.3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887,669.75	31,324,584.3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38,792,113.74	1,134,713,021.20
净利润	-42,184,572.85	-172,978,839.3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2,184,572.85	-172,978,839.3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1,087,675.36	58,607,207.5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480,467.86	5,076,457.8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80,467.86	5,076,457.83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40,996,343.13	12,000,000.00		7,595,011.78		245,401,331.3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40,996,343.13	12,000,000.00		7,595,011.78		245,401,331.35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7,595,011.78	6,479,609.70
与收益相关	254,008,711.88	28,553,159.23
合计	261,603,723.66	35,032,768.93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 （一）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应收款项和银行存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无已逾期未计提减值的金融资产。

#### （二）市场风险

#####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密切关注市场利率并且维持浮动利率借款和固定利率借款之间的平衡，以降低面临的上述利率风险。

##### 2、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 (三)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专业从事铝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为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同时降低销售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通过期货、期权套期保值的避险功能消除或降低价格波动风险。2023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开展铝产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年度总额上限人民币3亿元以内开展铝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随着公司出口业务的不断拓展，日常经营中涉及的外汇收集规模日益增长，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失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受国际政治、经济等因素影响，汇率和利率波动幅度不断加大，外汇市场风险显著增加。为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拟开展与日常经营需求相关的外汇远期锁汇业务，以降低公司面临的汇率或利率波动的风险。2023年5月31日和6月1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锁汇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不超过2亿美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远期锁汇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未应用套期会计的原因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外汇远期锁汇	公司开展与日常经营联系密切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并严格控制风险，考虑外汇衍生品交易期限短、套期会计相关财务信息处理成本与效益等情况，本期暂未使用。	外汇远期锁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和列报。
期货	公司严格按照现货动态数量开展相应比例的期货合约交易，并严格控制风险，考虑商品期货交易期限短、套期会计相关财务信息处理成本与效益等情况，本期暂未使用。	公司对期货合约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和列报。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转移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票据贴现	银行承兑汇 票	3,888,343,402.34	终止确认	由于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	3,888,343,402.34	/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3,888,343,402.34	-3,749,247.15
合计	/	3,888,343,402.34	-3,749,247.15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59,054.00	3,185,911.00		23,444,965.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59,054.00	3,185,911.00		23,444,965.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0,259,054.00	3,185,911.00		23,444,965.00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36,210.00	2,636,21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215,156,503.67	215,156,503.67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20,259,054.00</b>	<b>3,185,911.00</b>	<b>217,792,713.67</b>	<b>241,237,678.67</b>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41,026.00		1,941,026.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941,026.00		1,941,026.0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1,941,026.00		1,941,026.00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b>1,941,026.00</b>		<b>1,941,026.00</b>
<b>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持有待售资产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期货交易所铝期货合约实盘交易报价、公开证券交易市场收盘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在有限情况下，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成本代表了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铝深加工，发电	124,314	26.86	26.8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Vimetco PLC、张志平和张高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大唐巩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永联煤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大唐林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巩义瑶岭煤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林州市顺丰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厦门豫联投资合伙企业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河南怡诚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 股东
巩义市宾馆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 股东控制的公司
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 股东控制的公司
河南省新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 股东控制的公司
巩义市通宝商贸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 股东控制的公司
巩义市怡诚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 股东控制的公司
巩义市电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 股东控制的公司
河南洛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 股东控制的公司
河南洛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 股东控制的公司
巩义市顺意达物流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 股东控制的公司
巩义市清河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 股东控制的公司
巩义市新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 股东控制的公司
青川阜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 股东控制的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 交易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巩义市顺意达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3,041.90			914.01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479.72			697.91
巩义瑶岭煤业有限公司	原煤				14,527.61
广元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	铝产品/材料				44,984.54
巩义市宾馆有限公司	招待费等	622.28			422.34
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	材料	22,176.63			18,816.50
河南省新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	829.42			686.52
巩义市通宝商贸有限公司	材料	339.29			49.52
合计		27,489.24			81,098.95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42.24	33.97
大唐巩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327.19	357.27
广元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	铝产品/材料		107,047.50
巩义瑶岭煤业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3.77
巩义市宾馆有限公司	材料	61.60	52.46
巩义市怡诚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材料		3.99
巩义市电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材料	28.28	29.35
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	材料	12.23	9.34
河南洛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1.85	1.76
河南省新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	111.29	81.42
巩义市清河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材料	65.12	
巩义市新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材料	13.26	
青川阜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	1.07	
合计		664.13	107,720.83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楼					0	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91			否
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	1.306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截止 2023 年 12 月末，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 16.91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2) 截止 2023 年 12 月末，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1.306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8,191.65			

截止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及子公司向联营企业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借出资金 18,191.65 万元，本年收取利息 374.17 万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	1,211,850,000.00	1,025,919,000.00

说明：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公司控股股东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 25% 的股权，收购价格 121,185.00 万元，收购后公司持有中孚铝业 76% 股权。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4.53	506.92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69,029.42	3,451.47	383,888.73	19,194.44
应收账款	巩义市电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86,084.21	9,304.21
应收账款	巩义市宾馆有限公司	39,341.36	1,967.07		
应收账款	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	12,998.40	649.92		
应收账款	河南省新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0,850.90	7,042.55		
应收账款	河南洛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440.00	72.00		
应收账款	巩义市清河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2,512.29	7,625.61		
应收账款	巩义市新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082.47	854.12		
预付账款	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	6,193,178.77			
长期应收款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81,916,493.43	36,383,298.69	178,070,158.85	35,614,031.77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巩义瑶岭煤业有限公司		2,412,018.37
应付账款	巩义市顺意达物流有限公司	3,333,715.61	3,449,676.25
应付账款	巩义市宾馆有限公司	491,696.60	706,756.40
应付账款	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	66,717.57	709,003.18
应付账款	河南省新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38,908.11	2,149,215.95
应付账款	河南怡诚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293.36	58,940.03
应付账款	河南洛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3,190.00	184,785.01
应付账款	巩义市通宝商贸有限公司	122,046.00	448,734.00
预收账款	河南省新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9,677.33
预收账款	大唐巩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22,746.45	566,337.54
预收账款	青川卓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17,880.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3,806,500.00	110,673.62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万股 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骨干人员	317.00	542.07			4,213.20	9,058.38	752.30	1,617.45
合计	317.00	542.07			4,213.20	9,058.38	752.30	1,617.45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骨干人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授予日股票的收盘价扣减授予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主要考虑是否满足业绩考核条件等，具体见《激励计划（草案）》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38,963,790.00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骨干人员	75,438,302.50	
合计	75,438,302.50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对外担保**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包括子公司）为 120,946.47 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有色金属	电力	煤炭	贸易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7,234,737,365.50	2,281,682,638.02	623,240,294.57	240,673,185.17	1,693,802,478.14	18,686,531,005.1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7,233,902,727.76	717,631,127.50	494,323,964.69	240,673,185.17		18,686,531,005.12
分部间交易收入	834,637.74	1,564,051,510.52	128,916,329.88		1,693,802,478.14	
营业成本	14,820,335,732.09	1,989,962,681.07	465,184,929.21	238,821,656.08	1,693,802,478.14	15,820,502,520.3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5,181,811.80	159,481,628.40
1 年以内小计	35,181,811.80	159,481,628.4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6,910,604.65	6,821,427.78
合计	42,092,416.45	166,303,056.18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542,756.94	8.74			14,542,756.94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542,756.94	8.74			14,542,756.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092,416.45	100.00	8,669,695.24	20.60	33,422,721.21	151,760,299.24	91.26	14,068,371.35	9.27	137,691,927.89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092,416.45	100.00	8,669,695.24	20.60	33,422,721.21	151,760,299.24	91.26	14,068,371.35	9.27	137,691,927.89
合计	42,092,416.45	/	8,669,695.24	/	33,422,721.21	166,303,056.18	/	14,068,371.35	/	152,234,684.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5,181,811.80	1,759,090.59	5.00
5 年以上	6,910,604.65	6,910,604.65	100.00
合计	42,092,416.45	8,669,695.24	20.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706,222.51	-706,222.51		
组合计提	14,068,371.35		5,487,852.98	4,699,882.28	4,789,059.15	8,669,695.24
合计	14,068,371.35		6,194,075.49	3,993,659.77	4,789,059.15	8,669,695.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993,659.7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7,616,504.43 元，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345,266.23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31,510,000.00	42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789,140,915.39	2,160,849,942.15
合计	3,220,650,915.39	2,580,849,942.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南省银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河南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深圳市欧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广元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	111,510,000.00	
四川中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合计	431,510,000.00	420,000,000.00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434,673,046.14	1,977,496,655.68
1 年以内小计	2,434,673,046.14	1,977,496,655.68
1 至 2 年	298,043,652.68	1,787,334.34
2 至 3 年	1,791,983.42	181,753,763.55
3 至 4 年	55,631,233.14	33,353.59
4 至 5 年	14,749.79	22,244,932.32
5 年以上	26,670,247.18	4,819,124.90
合计	2,816,824,912.35	2,188,135,164.3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780,560,143.69	2,154,328,995.10
暂借款	21,185,901.56	21,418,163.56
保证金	6,170,000.00	
其他	8,908,867.10	12,388,005.72
坏账准备	-27,683,996.96	-27,285,222.23
合计	2,789,140,915.39	2,160,849,942.1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43,289.77	5,968,117.99	21,073,814.47	27,285,222.23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1,385.58	229,501.08		320,886.6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77,888.07		77,888.07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34,675.35	6,275,507.14	21,073,814.47	27,683,996.9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7,285,222.23	320,886.66			77,888.07	27,683,996.96
合计	27,285,222.23	320,886.66			77,888.07	27,683,996.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为 2,760,300,103.54 元，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 元。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402,595,591.85		8,402,595,591.85	7,240,745,591.85		7,240,745,591.8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8,402,595,591.85		8,402,595,591.85	7,240,745,591.85		7,240,745,591.8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欧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7,120,000.00			47,120,000.00		
河南中孚炭素有限公司	158,985,155.04			158,985,155.04		
河南省银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122,000,000.00			122,000,000.00		
上海忻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831,174.96			8,831,174.96		
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211,850,000.00		1,222,050,000.00		
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	2,404,900,742.88			2,404,900,742.88		
凤凰熙锦坤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4,000,000.00			184,000,000.00		
河南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河南科创铝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5,850,000.00			5,850,000.00		

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河南中孚铝合金有限公司	3,659,172.99			3,659,172.99		
河南中孚蓝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1.00			10,000,001.00		
河南宝汇中孚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河南中孚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林州市林丰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1,025,919,000.00			1,025,919,000.00		
四川中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25,500,000.00			825,500,000.00		
广元中孚高精铝材有限公司	343,780,344.98			343,780,344.98		
合计	7,240,745,591.85	1,211,850,000.00	50,000,000.00	8,402,595,591.85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99,486,997.29	8,125,183,935.43	12,317,847,375.83	11,714,328,424.14
其他业务	391,971,957.72	389,885,164.56	557,017,076.81	557,774,834.77
合计	8,991,458,955.01	8,515,069,099.99	12,874,864,452.64	12,272,103,258.91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1,510,000.00	42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314,808.4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5.9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b>431,509,534.02</b>	<b>464,314,808.43</b>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963,660.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1,603,723.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724,560.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164,030.7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85,839.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039,589.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188,476.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295,100.30	
合计	<b>193,198,827.01</b>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8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8	0.25	0.2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马文超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1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